

\*\*\*\*\*  
**目 次**  
 \*\*\*\*\*

**巡察報告**

- 一、本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行政院）……1

**審計業務**

- 一、總統令：公告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最終審定數額表及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中華民國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最終審定數額表……3

**會議紀錄**

- 一、本院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紀錄…… 25  
 二、本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16 次會議紀錄…… 26  
 三、本院外交及國防、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紀錄…… 29  
 四、本院外交及國防、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14 次聯席會議紀錄…… 29  
 五、本院外交及國防、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紀錄…… 30  
 六、本院外交及國防、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2 次聯席會議紀錄…… 30

- 七、本院外交及國防、內政及族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紀錄…… 31  
 八、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紀錄…… 31  
 九、本院教育及文化、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6 次聯席會議紀錄…… 37  
 十、本院教育及文化、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11 次聯席會議紀錄…… 39  
 十一、本院教育及文化、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紀錄…… 40  
 十二、本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紀錄…… 41  
 十三、本院司法及獄政、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7 次聯席會議紀錄…… 45  
 十四、本院司法及獄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9 次聯席會議紀錄…… 46  
 十五、本院司法及獄政、內政及族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紀錄…… 47

**大 事 記**

- 一、監察院 111 年 11 月大事記…… 47  
 二、監察院 111 年 12 月大事記…… 52



\*\*\*\*\*  
**巡 察 報 告**  
\*\*\*\*\*

一、本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行政院）

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巡察機關：行政院

二、巡察時間：111 年 12 月 23 日

三、巡察委員：陳菊（上午）、李鴻鈞（下午）、王美玉（召集人）、王幼玲、王榮璋、王麗珍、田秋堇、林文程、林郁容、林國明、林盛豐、施錦芳、紀惠容、范異綠、浦忠成、張菊芳、陳景峻、郭文東、葉大華、葉宜津、蔡崇義、蕭自佑、賴振昌、賴鼎銘、鴻義章、蘇麗瓊等計 26 位。

四、巡察重點：

- （一）年度施政及預算執行情形。
- （二）糾正案件檢討改善執行情形。
- （三）委員會年度專案檢討議題。
- （四）建議修訂法規之辦理情形。
- （五）前次巡察所提意見之辦理情形。

五、巡察紀要：

監察院於本（111）年 12 月 23 日，由院長陳菊擔任領隊，率全體監察委員巡察行政院。陳院長表示，在現行憲法體制下，監察權是政府施政的外控機制。監察委員針對行政機關涉有違失之工作及施政，或對中央及地方公務人員違法失職進行調查。監察院所提出之調查報告，也常為外界做為檢視行政機關施政的重要參考。

陳院長指出，聯合國九大核心人權公約

中，不僅《兩公約》有許多針對勞動權保障的條文，特別要求移工在工作場所應受到平等的對待；國際勞工組織（ILO）的相關公約也有禁止歧視原則與國民待遇原則。移工人權是否受到重視，儼然成為檢驗一國人權程度的重要指標，目前在台灣工作的外籍移工已逾 71 萬人，備受國際關切，因此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成立以來，即積極著手相關系統性訪查、研究與座談，並列入 2022 年優先關注議題。

根據近年的調查與研究發現，在臺灣有許多隱藏在社會各處的失聯移工，除了必須思考背後的成因外，失聯移工也面臨法律身分外的許多問題，如懷孕產下「黑戶寶寶」，如何因應並給予應有的權利及協助十分重要，尤其臺灣已將《兒童權利公約》（CRC）與《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國內法化，建請蘇院長成立專責小組與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合作，找出可行的解決方案。

此外，隨著臺灣人權程度的進步與發展，包括 CRC、CRPD、CEDAW 及兩公約等國際審查會議越來越受到重視及關注，這是臺灣向國際展現各項進步的機會，所以在這裡除了要對行政院及各部會努力達成國際公約表達肯定外，也相信國際審查委員提出我國缺失與不足的部分，行政院相關部會在下次審查時會有更充分的準備與妥適的回應。

從全球經貿強調永續發展與企業責任的趨勢來看，國家人權程度提升將有效提升企業競爭力，因此監察院及國家人權委員會希望能夠與行政院共同合作，一起努力。

接著蘇貞昌院長就行政院 111 年施政重點工作進行簡報，再由陳院長針對監察院 111 年調查、彈劾、糾舉、糾正、審計等職權之行使結果，作綜合性說明後，續由監察院各委員會召集人或推派之委員，就委員會專案檢討議題發言，並請蘇院長及相關部會首長即席答復。

根據監察院統計資料顯示，111 年 1 月至 12 月通過 27 件彈劾案，被彈劾人數有 53 人，依官階類別分，選任人員 4 人、政務人員 1 人、簡任人員 24 人、薦任人員 11 人、法官 8 人、檢察官 3 人、將官 1 人、校官 1 人。111 年彈劾違法失職態樣最多的是貪瀆，計 10 案，約占 37%。依各行政機關被彈劾人數排序，以法務部暨所屬機關 14 人為最多，其次為司法院暨所屬機關 10 人，交通部暨所屬機關及文化部暨所屬機關各 3 人，國防部暨所屬機關、教育部暨所屬機關及勞動部暨所屬機關各 2 人、外交部暨所屬機關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各 1 人，另地方機關 15 人。

另 111 年 1 月至 11 月通過之糾正案有 86 案（114 案次）（同一糾正案，有時會糾正 2 個以上機關），按被糾正機關（含所屬機關）之案次統計，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總計被糾正 64 案次，其中以教育部暨所屬機關 14 案次最多，其次是法務部暨所屬機關 10 案次，排序第三為經濟部暨所屬機關 8 案次。（各縣市政府暨所屬機關被糾正 50 案次）。另調查發現，行政機關辦理業務所依據的法律或規定，與當前社會環境顯有脫節，建議修正之法規計有 64 項，其中 17 項已完成修正，47 項尚在主管機關檢討研議（修）或立法院審議當中。

監察院各常設委員會代表分別對「公共工程施工品質與管理查核機制之檢討」、「政府如何共同協力防範人頭帳戶之檢討」、「國有土地管理與活化之檢討」、「我國法令未能依循兩公約不歧視原則，平等適用於移工」、「移工父母的困境—失聯移工與黑戶寶寶」、「當前我軍備採購缺失之檢討」、「校園無障礙設施及相關法令、政策之檢討」、「政府改善道路安全成效之檢討」、「如何保障司法安置兒少的最佳利益」、「廢棄物流向與再利用管理—假『資源回收再利用』真傾倒廢棄物」、「花完 6 百億元真的就會找到最終處置場址嗎？」、「平埔族群正名案」、「私校教師權益問題之檢討案」等議題，以及 4 位委員分別就「國有林盜伐案（山老鼠）」、「論台灣多元民族國家之建構：一個族群視角的詮釋與討論」、「莫拉克永久屋問題之檢討與改進」、「查處誇大不實食品廣告執行成效之檢討」等議題個別提出口頭詢問。除由蘇院長及各相關部會首長就重點項目先行說明外，將於會後另以書面詳實說明回復監察院。監察院近年來針對行政機關涉有違失的工作及施政，或對中央及地方公務人員違法失職案件，進行調查，例如：「彰化喬安大樓、高雄城中城大樓等嚴重火災案」、「廬山溫泉區地層滑動恐釀公安事件」、「新冠疫苗整備案」、「恩恩送醫案」、「離岸風電國產化政策案」、「農業移工政策推動案」、「私立大專院校倒閉退場案」等社會關注之重大案件，所提之調查報告也常為外界做為檢視行政機關施政的重要參考。監察院本次巡察行政院，彙總 111 年的調查

、糾正、巡察、民眾矚目議題，或審計部審計各部會財務及績效等各項建議意見，期望行政院督促各部會研究改進，並列管追蹤及切實解決，使兩院分就不同權責領域，共同努力為國家廉能、民眾福祉，奉獻心力，以符人民期望。

\*\*\*\*\*

## 審 計 業 務

\*\*\*\*\*

一、總統令：公告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最終審定數額表及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中華民國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最終審定數額表

### 總統令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6 日  
華總一經字第 11120065361 號

茲將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最終審定數額表，以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融資調度決算審定表、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細審定數額綜計表—作業基金、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細審定數額綜計表—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公告之。

茲將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中華民國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最終審定數額表，以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第 2 期特別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融資調度決算審定表公告之。

總 統 蔡英文  
行政院院長 蘇貞昌

註：附

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部分：

- 壹、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
- 貳、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
- 參、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融資調度決算審定表
- 肆、中華民國 109 年度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機關別）
-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細審定數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
- 陸、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細審定數額綜計表—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基金別）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中華民國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部分：

- 壹、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
- 貳、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
- 參、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融資調度決算審定表

壹、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占總數%	金額	%	金額	%
一、歲入合計	2,107,027,829,000	2,169,030,005,466	2,169,606,831,533	100.00	62,579,002,533	2.97	576,826,067	0.03
1. 稅課收入	1,679,592,000,000	1,605,392,289,746	1,605,392,289,746	73.99	- 74,199,710,254	- 4.42	-	-
2.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244,253,149,000	242,949,466,742	242,978,459,250	11.20	- 1,274,689,750	- 0.52	28,992,508	0.01
3. 規費及罰款收入	123,209,133,000	225,593,312,779	225,593,312,779	10.40	102,384,179,779	83.10	-	-
4. 財產收入	48,017,875,000	81,017,175,340	80,936,207,754	3.73	32,918,332,754	68.55	- 80,967,586	- 0.10
5. 其他收入	11,955,672,000	14,077,760,859	14,706,562,004	0.68	2,750,890,004	23.01	628,801,145	4.47
二、歲出合計	2,077,568,744,000	2,039,488,972,771	2,039,353,355,829	100.00	- 38,215,388,171	- 1.84	- 135,616,942	- 0.01
1. 一般政務支出	198,382,667,000	190,774,548,029	190,774,548,029	9.35	- 7,608,118,971	- 3.84	-	-
2. 國防支出	337,391,654,000	335,527,603,463	335,526,716,190	16.45	- 1,864,937,810	- 0.55	- 887,273	- 0.00
3.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420,235,555,000	412,059,354,793	412,058,907,879	20.21	- 8,176,647,121	- 1.95	- 446,914	- 0.00
4. 經濟發展支出	252,137,256,000	250,093,164,264	250,087,307,288	12.26	- 2,049,948,712	- 0.81	- 5,856,976	- 0.00
5. 社會福利支出	524,819,194,000	523,519,526,881	523,398,734,261	25.66	- 1,420,459,739	- 0.27	- 120,792,620	- 0.02
6.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23,302,241,000	22,947,318,772	22,939,685,613	1.12	- 362,555,387	- 1.56	- 7,633,159	- 0.03
7. 退休撫卹支出	145,894,317,000	143,394,259,019	143,394,259,019	7.03	- 2,500,057,981	- 1.71	-	-
8. 債務支出	107,933,538,000	95,373,185,486	95,373,185,486	4.68	- 12,560,352,514	- 11.64	-	-
9. 補助及其他支出	67,472,322,000	65,800,012,064	65,800,012,064	3.23	- 1,672,309,936	- 2.48	-	-
三、歲入歲出餘細	29,459,085,000	129,541,032,695	130,253,475,704	100.00	100,794,390,704	342.15	712,443,009	0.55

貳、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一、收入合計	2,162,568,744,000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7,038,087,533	0.33
(一) 歲入	2,107,027,829,000	97.43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2,169,030,005,466	100.00	62,579,002,533	2.97
(二) 債務之舉借	55,540,915,000	2.57	—	—	—	—	—	—	—	—	—	—	55,540,915,000	100.00
二、支出合計	2,162,568,744,000	100.00	2,124,488,972,771	97.95	2,124,488,972,771	97.95	2,124,353,355,829	97.91	2,124,353,355,829	97.91	2,124,353,355,829	97.91	38,215,388,171	1.77
(一) 歲出	2,077,568,744,000	96.07	2,039,488,972,771	94.03	2,039,488,972,771	94.03	2,039,353,355,829	94.00	2,039,353,355,829	94.00	2,039,353,355,829	94.00	38,215,388,171	1.84
(二) 債務之償還	85,000,000,000	3.93	85,000,000,000	3.92	85,000,000,000	3.92	85,000,000,000	3.92	85,000,000,000	3.92	85,000,000,000	3.92	—	—
三、收支賸餘	—	—	44,541,032,695	2.05	44,541,032,695	2.05	45,253,475,704	2.09	45,253,475,704	2.09	45,253,475,704	2.09	45,253,475,704	—

參、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融資調度決算審定表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實現數	保留數				
一、債務之舉借	55,540,915,000	—	—	—	—	—	55,540,915,000	— 100.00
二、債務之償還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85,000,000,000	—	—	85,000,000,000	—	—

單位：新臺幣元



肆、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機關別）

機關名稱	營業總收入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增	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增	減	%	
				增	減			增	減			%	%
合計	2,580,440,782,000	2,665,966,800,856	2,666,036,955,042	85,596,173,042	—	70,115,4185	—	3.32	—	—	—	—	0.00
行政院主管	389,259,829,000	385,285,129,945	385,312,868,352	—	3,946,960,648	—	—	1.01	—	—	—	—	0.01
中央銀行	389,259,829,000	385,285,129,945	385,312,868,352	—	3,946,960,648	—	—	1.01	—	—	—	—	0.01
經濟部主管	1,362,120,985,000	1,410,284,206,875	1,410,241,741,062	48,120,756,062	—	—	—	3.53	—	—	42,465,813	—	0.00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33,508,589,000	29,970,396,543	29,970,396,543	—	3,538,192,457	—	—	10.56	—	—	—	—	—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650,537,977,000	731,438,156,758	731,425,690,945	80,887,713,945	—	—	—	12.43	—	—	12,465,813	—	0.00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46,706,698,000	616,974,572,961	616,944,572,961	—	29,762,125,039	—	—	4.60	—	—	30,000,000	—	0.0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31,367,721,000	31,901,080,613	31,901,080,613	533,359,613	—	—	—	1.70	—	—	—	—	—
財政部主管	469,466,168,000	499,337,540,821	499,420,376,219	29,954,208,219	—	—	—	6.38	—	—	82,835,398	—	0.02
中國輸出入銀行	3,126,548,000	2,656,023,499	2,656,023,499	—	470,524,501	—	—	15.05	—	—	—	—	—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4,742,630,000	380,854,365,740	380,920,672,989	46,178,042,989	—	—	—	13.80	—	—	66,307,249	—	0.02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6,423,765,000	52,162,066,545	52,178,594,694	—	4,245,170,306	—	—	7.52	—	—	16,528,149	—	0.03
財政部印刷廠	834,978,000	1,011,310,959	1,011,310,959	176,332,959	—	—	—	21.12	—	—	—	—	—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74,338,247,000	62,653,774,078	62,653,774,078	—	11,684,472,922	—	—	15.72	—	—	—	—	—
交通部主管	349,022,949,000	358,502,586,198	358,504,632,391	9,481,683,391	—	—	—	2.72	—	—	2,046,193	—	0.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75,118,427,000	299,407,532,041	299,407,199,477	24,288,772,477	—	—	—	8.83	—	—	332,564	—	0.00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30,036,035,000	25,966,758,174	25,969,136,931	—	4,066,898,069	—	—	13.54	—	—	2,378,757	—	0.01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21,013,276,000	21,441,992,276	21,441,992,276	428,716,276	—	—	—	2.04	—	—	—	—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22,855,211,000	11,686,303,707	11,686,303,707	—	11,168,907,293	—	—	48.87	—	—	—	—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10,570,851,000	12,557,337,018	12,557,337,018	1,986,486,018	—	—	—	18.79	—	—	—	—	—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570,851,000	12,557,337,018	12,557,337,018	1,986,486,018	—	—	—	18.79	—	—	—	—	—

註：1.中央銀行、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及臺灣港務公司之決算及其所屬分決算，係依預算編造合併報表。

2.營業總收入決算審定數 2,666,036,955,042 元 = 營業收入 2,631,633,526,345 元 + 營業外收入 34,403,428,697 元。

3.本表各項數字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之和與合計數或有差異。

肆、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機關別）（續）

機關名稱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營業總支出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	增	減	%
合計	2,374,725,945,000	2,408,378,496,011	2,396,387,565,772	21,661,620,772	-	0.91	-	11,990,930,239	- 0.50
行政院	238,848,367,000	169,062,462,909	169,064,101,007	-	69,784,265,993	- 29.22	1,638,098	-	0.00
中央銀行	238,848,367,000	169,062,462,909	169,064,101,007	-	69,784,265,993	- 29.22	1,638,098	-	0.00
經濟部	1,346,132,653,000	1,401,373,994,490	1,389,534,116,393	43,401,463,393	-	3.22	-	11,839,878,097	- 0.84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30,670,037,000	25,403,247,156	25,403,247,156	-	5,266,789,844	- 17.17	-	-	-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639,183,617,000	750,496,323,249	738,767,243,721	99,583,626,721	-	15.58	-	11,729,079,528	- 1.56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644,643,452,000	592,959,031,215	592,848,232,646	-	51,795,219,354	- 8.03	-	110,798,569	- 0.02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31,635,547,000	32,515,392,870	32,515,392,870	879,845,870	-	2.78	-	-	-
財政部	448,153,309,000	473,799,190,105	473,701,070,855	25,547,761,855	-	5.70	-	98,119,250	- 0.02
中國輸出入銀行	2,492,404,000	1,979,579,707	1,979,579,707	-	512,824,293	- 20.58	-	-	-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8,356,906,000	371,969,330,294	371,925,569,007	43,568,663,007	-	13.27	-	43,761,287	- 0.01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8,579,935,000	43,524,947,620	43,470,589,657	-	5,109,345,343	- 10.52	-	54,357,963	- 0.12
財政部印刷廠	765,641,000	900,840,722	900,840,722	135,199,722	-	17.66	-	-	-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67,958,423,000	55,424,491,762	55,424,491,762	-	12,533,931,238	- 18.44	-	-	-
交通部	331,020,765,000	351,585,511,489	351,530,940,499	20,510,175,499	-	6.20	-	54,570,990	- 0.0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66,181,645,000	290,256,298,192	290,270,395,567	24,088,750,567	-	9.05	14,097,375	-	0.00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32,794,691,000	32,777,475,727	32,708,807,362	-	85,883,638	- 0.26	-	68,668,365	- 0.21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5,443,276,000	14,957,167,533	14,957,167,533	-	486,108,467	- 3.15	-	-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16,601,153,000	13,594,570,037	13,594,570,037	-	3,006,582,963	- 18.11	-	-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570,851,000	12,557,337,018	12,557,337,018	1,986,486,018	-	18.79	-	-	-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570,851,000	12,557,337,018	12,557,337,018	1,986,486,018	-	18.79	-	-	-

註：1.中央銀行、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及臺灣港務公司之決算及其所屬分決算，係依預算編造合併報表。

2.營業總支出決算審定數 2,396,387,565,772 元 = 營業成本 2,199,508,406,565 元 + 營業費用 121,129,581,293 元 + 營業外費用 66,203,498,188 元 + 所得稅費用 9,546,079,726 元。

3.本表各項數字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之和與合計數或有差異。

肆、營業基金損益計算審定數額綜計表（機關別）（續）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淨利（淨損）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淨利或淨損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	增	減	%
合計	205,714,837,000	257,588,304,845	269,649,389,268	63,934,552,268	-	31.08	12,061,084,424	-	4.68
行政院主管	150,411,462,000	216,222,667,036	216,248,767,345	65,837,305,345	-	43.77	26,100,309	-	0.01
中央銀行	150,411,462,000	216,222,667,036	216,248,767,345	65,837,305,345	-	43.77	26,100,309	-	0.01
經濟部主管	15,988,332,000	8,910,212,384	20,707,624,668	4,719,292,668	-	29.52	11,797,412,284	-	132.40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2,838,552,000	4,567,149,387	4,567,149,387	1,728,597,387	-	60.90	-	-	-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1,354,360,000	- 19,058,166,492	- 7,341,552,777	-	18,695,912,777	-	11,716,613,715	-	- 61.48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063,246,000	24,015,541,746	24,096,340,315	22,033,094,315	-	1,067.88	80,798,569	-	0.34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	- 267,826,000	- 614,312,257	- 614,312,257	-	346,486,257	-	-	-	-
財政部主管	21,312,859,000	25,538,350,715	25,719,305,363	4,406,446,363	-	20.68	180,954,648	-	0.71
中國輸出入銀行	634,144,000	676,443,792	676,443,792	42,299,792	-	6.67	-	-	-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385,724,000	8,885,035,446	8,995,103,982	2,609,379,982	-	40.86	110,068,536	-	1.24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843,830,000	8,657,118,925	8,708,005,037	864,175,037	-	11.02	70,886,112	-	0.82
財政部印刷廠	69,337,000	110,470,237	110,470,237	41,133,237	-	59.32	-	-	-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6,379,824,000	7,229,282,315	7,229,282,315	849,458,315	-	13.31	-	-	-
交通部主管	18,002,184,000	6,917,074,709	6,973,691,892	-	11,028,492,108	-	56,617,183	-	0.8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8,936,782,000	9,151,233,849	9,136,803,910	200,021,910	-	2.24	-	14,429,939	- 0.16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 2,758,656,000	- 6,810,717,553	- 6,739,670,431	-	3,981,014,431	-	71,047,122	-	- 1.04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5,570,000,000	6,484,824,743	6,484,824,743	914,824,743	-	16.42	-	-	-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6,254,058,000	- 1,908,266,330	- 1,908,266,330	-	8,162,324,330	-	-	-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管	-	-	-	-	-	-	-	-	-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註：1.中央銀行、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及臺灣港務公司之決算及其所屬分決算，係依預算編造合併報表。

2.本表各項數字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之和與合計數或有差異。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收入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
	預算數	決算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合計	1,810,238,367,000	2,163,893,339,284	2,164,154,012,652	353,915,645,652	—	19.55	260,673,368	—	0.0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16,500,952,000	26,278,366,223	26,278,366,223	9,777,414,223	—	59.25	—	—	—		
行政院政務處	16,500,952,000	26,278,366,223	26,278,366,223	9,777,414,223	—	59.25	—	—	—		
內政部	627,175,000	1,151,139,391	1,151,139,391	523,964,391	—	83.54	—	—	—		
營建部	627,175,000	1,151,139,391	1,151,139,391	523,964,391	—	83.54	—	—	—		
國防部	37,112,406,000	42,683,547,295	42,706,801,928	5,594,395,928	—	15.07	23,254,633	—	0.05		
國軍生產及服務作業基金	35,426,952,000	40,848,722,191	40,871,976,824	5,445,024,824	—	15.37	23,254,633	—	0.06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1,685,454,000	1,834,825,104	1,834,825,104	149,371,104	—	8.86	—	—	—		
教育部	214,986,040,000	225,115,223,109	225,115,223,109	10,129,183,109	—	4.71	—	—	—		
國立臺灣大學校務基金	21,304,369,000	19,746,288,301	19,746,288,301	—	1,558,080,699	— 7.31	—	—	—		
國立政治大學校務基金	4,267,798,000	4,324,685,494	4,324,685,494	56,887,494	—	1.33	—	—	—		
國立清華大學校務基金	7,398,631,000	7,549,850,700	7,549,850,700	151,219,700	—	2.04	—	—	—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4,782,697,000	5,423,504,579	5,423,504,579	640,807,579	—	13.40	—	—	—		
國立成功大學校務基金	9,419,715,000	10,104,992,963	10,104,992,963	685,277,963	—	7.27	—	—	—		
國立交通大學校務基金	6,048,499,000	6,662,805,138	6,662,805,138	614,306,138	—	10.16	—	—	—		
國立中央大學校務基金	4,547,516,000	4,751,307,478	4,751,307,478	203,791,478	—	4.48	—	—	—		
國立中山大學校務基金	3,266,000,000	3,739,045,189	3,739,045,189	473,045,189	—	14.48	—	—	—		
國立中正大學校務基金	2,708,161,000	2,761,728,807	2,761,728,807	53,567,807	—	1.98	—	—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校務基金	2,388,907,000	2,690,228,078	2,690,228,078	301,321,078	—	12.61	—	—	—		
國立陽明大學校務基金	2,746,400,000	2,823,301,312	2,823,301,312	76,901,312	—	2.80	—	—	—		
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	2,398,320,000	2,420,529,628	2,420,529,628	22,209,628	—	0.93	—	—	—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校務基金	1,372,809,000	1,393,224,218	1,393,224,218	20,415,218	—	1.49	—	—	—		
國立臺北大學校務基金	1,655,663,000	1,705,656,615	1,705,656,615	49,993,615	—	3.02	—	—	—		
國立嘉義大學校務基金	2,516,870,000	2,538,258,923	2,538,258,923	21,388,923	—	0.85	—	—	—		
國立高雄大學校務基金	1,136,188,000	1,151,930,749	1,151,930,749	15,742,749	—	1.39	—	—	—		
國立臺東大學校務基金	1,102,146,000	1,213,275,833	1,213,275,833	111,129,833	—	10.08	—	—	—		
國立宜蘭大學校務基金	1,188,478,000	1,274,674,638	1,274,674,638	86,196,638	—	7.25	—	—	—		
國立聯合大學校務基金	1,268,292,000	1,319,901,911	1,319,901,911	51,609,911	—	4.07	—	—	—		
國立臺南大學校務基金	1,212,024,000	1,302,545,373	1,302,545,373	90,521,373	—	7.47	—	—	—		
國立金門大學校務基金	705,916,000	821,141,940	821,141,940	115,225,940	—	16.32	—	—	—		
國立屏東大學校務基金	1,575,949,000	1,688,931,182	1,688,931,182	112,982,182	—	7.17	—	—	—		

註：本表各項數字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之和與合計數或有差異。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收入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	增	減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範師	5,877,404,000	6,133,624,261	6,133,624,261	256,220,261	-	4.36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範師	1,589,379,000	1,697,721,007	1,697,721,007	108,342,007	-	6.82	-	-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範師	1,410,184,000	1,456,797,922	1,456,797,922	46,613,922	-	3.31	-	-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大	1,340,924,000	1,361,844,121	1,361,844,121	20,920,121	-	1.56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教大	1,188,326,000	1,367,502,698	1,367,502,698	179,176,698	-	15.08	-	-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藝大	879,470,000	904,411,697	904,411,697	24,941,697	-	2.84	-	-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藝大	1,050,619,000	1,089,066,919	1,089,066,919	38,447,919	-	3.66	-	-	-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藝大	535,661,000	591,299,675	591,299,675	55,638,675	-	10.39	-	-	-
國立空中大學	校務	557,910,000	690,562,898	690,562,898	132,652,898	-	23.78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校務	3,241,525,000	3,439,626,228	3,439,626,228	198,101,228	-	6.11	-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校務	3,026,610,000	3,247,610,591	3,247,610,591	221,000,591	-	7.30	-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校務	2,429,929,000	2,716,985,149	2,716,985,149	287,056,149	-	11.81	-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校務	1,849,018,000	1,967,844,016	1,967,844,016	118,826,016	-	6.43	-	-	-
國立東吳科技大學	校務	2,391,025,000	2,546,860,634	2,546,860,634	155,835,634	-	6.52	-	-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校務	557,592,000	607,415,217	607,415,217	49,823,217	-	8.94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校務	1,602,136,000	1,753,900,448	1,753,900,448	151,764,448	-	9.47	-	-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校務	878,460,000	923,872,706	923,872,706	45,412,706	-	5.17	-	-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校務	791,033,000	801,311,732	801,311,732	10,278,732	-	1.30	-	-	-
國立中興科技大學	校務	1,768,291,000	1,866,965,150	1,866,965,150	98,674,150	-	5.58	-	-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校務	1,053,612,000	1,119,191,057	1,119,191,057	65,579,057	-	6.22	-	-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校務	5,034,306,000	5,065,500,539	5,065,500,539	31,194,539	-	0.62	-	-	-
國立體育大學	校務	663,245,000	724,512,910	724,512,910	61,267,910	-	9.24	-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校務	645,767,000	675,834,498	675,834,498	30,067,498	-	4.66	-	-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校務	531,697,000	593,184,716	593,184,716	61,487,716	-	11.56	-	-	-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校務	337,017,000	346,692,783	346,692,783	9,675,783	-	2.87	-	-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校務	423,255,000	467,523,674	467,523,674	44,268,674	-	10.46	-	-	-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	院作	39,682,582,000	42,315,151,623	42,315,151,623	2,632,569,623	-	6.63	-	-	-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	院作	13,574,827,000	14,435,866,004	14,435,866,004	861,039,004	-	6.34	-	-	-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	院作	3,089,895,000	3,187,523,871	3,187,523,871	97,628,871	-	3.16	-	-	-
教育部	屬機	1,989,547,000	2,231,519,789	2,231,519,789	241,972,789	-	12.16	-	-	-

單位：新臺幣元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絀審定數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收入部分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收入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決算數		增		減		增		減	
		數	%	數	%	數	%	數	%	數	%	數	%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	29,983,446,000	31,379,689,527	31,379,689,527	1,396,243,527	—	4.66	—	—	—	—	—	—	—
法務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1,026,090,000	1,170,970,454	1,170,970,454	144,880,454	—	14.12	—	—	—	—	—	—	—
經濟部矯正機關作業基金	1,026,090,000	1,170,970,454	1,170,970,454	144,880,454	—	14.12	—	—	—	—	—	—	—
經濟部資源作業基金	16,630,951,000	27,430,257,125	27,430,257,125	10,799,306,125	—	64.93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8,954,931,000	19,024,970,117	19,024,970,117	10,070,039,117	—	112.45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7,676,020,000	8,405,287,008	8,405,287,008	729,267,008	—	9.50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64,625,008,000	109,946,398,633	109,946,398,633	45,351,715,669	—	70.18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64,625,008,000	109,946,398,633	109,946,398,633	45,351,715,669	—	70.18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66,605,741,000	69,506,457,333	69,506,457,333	2,914,867,654	—	4.38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2,493,135,000	3,361,286,265	3,361,286,265	882,302,586	—	35.39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64,112,606,000	66,145,171,068	66,145,171,068	2,032,565,068	—	3.1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17,629,502,000	17,365,009,240	17,365,009,240	—	264,492,760	— 1.50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17,629,502,000	17,365,009,240	17,365,009,240	—	264,492,760	— 1.50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464,108,000	403,460,757	403,460,757	—	60,647,243	— 13.0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464,108,000	403,460,757	403,460,757	—	60,647,243	— 13.0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524,652,015,000	694,763,932,890	694,763,932,890	170,111,917,890	—	32.42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524,652,015,000	694,763,932,890	694,763,932,890	170,111,917,890	—	32.42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845,458,045,000	944,855,359,036	944,855,359,036	99,590,256,414	—	11.78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35,739,693,000	37,527,828,582	37,495,828,582	1,756,135,582	—	4.91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871,844,000	884,655,408	884,655,408	12,811,408	—	1.4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699,001,568,000	700,438,058,932	700,671,516,625	1,669,948,625	—	0.24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109,844,940,000	206,004,816,114	205,996,300,799	96,151,360,799	—	87.53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729,265,000	667,554,577	667,554,577	—	61,710,423	— 8.46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729,265,000	667,554,577	667,554,577	—	61,710,423	— 8.46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769,791,000	158,772,144	158,772,144	—	611,018,856	— 79.3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769,791,000	158,772,144	158,772,144	—	611,018,856	— 79.3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1,804,636,000	1,832,970,523	1,832,970,523	28,334,523	—	1.5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1,804,636,000	1,832,970,523	1,832,970,523	28,334,523	—	1.57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616,642,000	563,920,553	563,920,553	—	52,721,447	— 8.55	—	—	—	—	—	—	—
交通部資源作業基金	616,642,000	563,920,553	563,920,553	—	52,721,447	— 8.55	—	—	—	—	—	—	—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支出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	增	減	
合計	管	1,787,116,642,000	2,093,368,662,764	2,093,599,442,945	306,482,800,945	—	17.15	230,780,181	—	0.01
行政院	主	1,824,677,000	2,009,355,681	2,009,355,681	184,678,681	—	10.12	—	—	—
行政院	發	1,824,677,000	2,009,355,681	2,009,355,681	184,678,681	—	10.12	—	—	—
內政部	主	9,106,993,000	6,630,347,145	6,630,347,145	—	2,476,645,855	-27.19	—	—	—
內政部	設	9,106,993,000	6,630,347,145	6,630,347,145	—	2,476,645,855	-27.19	—	—	—
國防部	主	43,969,905,000	49,421,823,416	49,434,766,592	5,464,861,592	—	12.43	12,943,176	—	0.03
國防部	業	34,238,758,000	39,408,006,084	39,420,949,260	5,182,191,260	—	15.14	12,943,176	—	0.03
國軍	村	9,731,147,000	10,013,817,332	10,013,817,332	282,670,332	—	2.90	—	—	—
國軍	改	221,058,285,000	228,266,677,854	228,266,677,854	7,208,392,854	—	3.26	—	—	—
教育部	主	21,805,179,000	19,970,989,133	19,970,989,133	—	1,834,189,867	-8.41	—	—	—
教育部	校	4,263,969,000	4,298,070,469	4,298,070,469	34,101,469	—	0.80	—	—	—
教育部	校	7,703,422,000	7,641,130,271	7,641,130,271	—	62,291,729	-0.81	—	—	—
教育部	校	4,963,143,000	5,500,001,259	5,500,001,259	536,858,259	—	10.82	—	—	—
教育部	校	9,706,274,000	10,214,430,237	10,214,430,237	508,156,237	—	5.24	—	—	—
教育部	校	6,385,288,000	6,923,907,395	6,923,907,395	538,619,395	—	8.44	—	—	—
教育部	校	4,687,270,000	4,925,762,376	4,925,762,376	238,492,376	—	5.09	—	—	—
教育部	校	3,394,119,000	3,896,613,870	3,896,613,870	502,494,870	—	14.80	—	—	—
教育部	校	2,947,691,000	3,055,973,820	3,055,973,820	108,282,820	—	3.67	—	—	—
教育部	校	2,447,094,000	2,819,414,070	2,819,414,070	372,320,070	—	15.21	—	—	—
教育部	校	2,831,846,000	2,901,893,753	2,901,893,753	70,047,753	—	2.47	—	—	—
教育部	校	2,492,918,000	2,410,524,545	2,410,524,545	—	82,393,455	-3.31	—	—	—
教育部	校	1,469,411,000	1,479,269,777	1,479,269,777	9,858,777	—	0.67	—	—	—
教育部	校	1,737,811,000	1,725,359,337	1,725,359,337	—	12,451,663	-0.72	—	—	—
教育部	校	2,592,928,000	2,540,108,634	2,540,108,634	—	52,819,366	-2.04	—	—	—
教育部	校	1,226,071,000	1,274,394,921	1,274,394,921	48,323,921	—	3.94	—	—	—
教育部	校	1,241,969,000	1,363,321,819	1,363,321,819	121,352,819	—	9.77	—	—	—
教育部	校	1,266,856,000	1,334,953,196	1,334,953,196	68,097,196	—	5.38	—	—	—
教育部	校	1,359,881,000	1,321,960,363	1,321,960,363	—	37,920,637	-2.79	—	—	—
教育部	校	1,292,995,000	1,352,733,234	1,352,733,234	59,738,234	—	4.62	—	—	—
教育部	校	721,247,000	747,779,288	747,779,288	26,532,288	—	3.68	—	—	—
教育部	校	1,642,767,000	1,779,985,805	1,779,985,805	137,218,805	—	8.35	—	—	—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支出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增		減		%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6,016,683,000	6,180,257,833	6,180,257,833	6,180,257,833	6,180,257,833	6,180,257,833	163,574,833	—	—	—	—	2.72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722,446,000	1,806,143,610	1,806,143,610	1,806,143,610	1,806,143,610	1,806,143,610	83,697,610	—	—	—	—	4.86	—	—	—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校務基金	1,506,446,000	1,531,266,238	1,531,266,238	1,531,266,238	1,531,266,238	1,531,266,238	24,820,238	—	—	—	—	1.65	—	—	—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1,335,631,000	1,360,335,981	1,360,335,981	1,360,335,981	1,360,335,981	1,360,335,981	24,704,981	—	—	—	—	1.85	—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務基金	1,188,136,000	1,347,825,741	1,347,825,741	1,347,825,741	1,347,825,741	1,347,825,741	159,689,741	—	—	—	—	13.44	—	—	—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	889,934,000	913,269,194	913,269,194	913,269,194	913,269,194	913,269,194	23,335,194	—	—	—	—	2.62	—	—	—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校務基金	1,078,773,000	1,094,809,830	1,094,809,830	1,094,809,830	1,094,809,830	1,094,809,830	16,036,830	—	—	—	—	1.49	—	—	—	—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校務基金	548,103,000	594,249,082	594,249,082	594,249,082	594,249,082	594,249,082	46,146,082	—	—	—	—	8.42	—	—	—	—
國立空中大學校務基金	562,354,000	591,192,004	591,192,004	591,192,004	591,192,004	591,192,004	28,838,004	—	—	—	—	5.13	—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3,243,498,000	3,438,733,736	3,438,733,736	3,438,733,736	3,438,733,736	3,438,733,736	195,235,736	—	—	—	—	6.02	—	—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3,104,556,000	3,272,332,906	3,272,332,906	3,272,332,906	3,272,332,906	3,272,332,906	167,776,906	—	—	—	—	5.40	—	—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2,536,199,000	2,806,909,012	2,806,909,012	2,806,909,012	2,806,909,012	2,806,909,012	270,710,012	—	—	—	—	10.67	—	—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910,188,000	2,056,791,960	2,056,791,960	2,056,791,960	2,056,791,960	2,056,791,960	146,603,960	—	—	—	—	7.67	—	—	—	—
國立東吳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2,477,913,000	2,631,751,609	2,631,751,609	2,631,751,609	2,631,751,609	2,631,751,609	153,838,609	—	—	—	—	6.21	—	—	—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636,830,000	628,858,493	628,858,493	628,858,493	628,858,493	628,858,493	—	7,971,507	—	—	—	—	1.25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647,710,000	1,765,220,786	1,765,220,786	1,765,220,786	1,765,220,786	1,765,220,786	117,510,786	—	—	—	—	7.13	—	—	—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校務基金	918,589,000	890,895,226	890,895,226	890,895,226	890,895,226	890,895,226	—	27,693,774	—	—	—	—	3.01	—	—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校務基金	840,927,000	839,999,628	839,999,628	839,999,628	839,999,628	839,999,628	—	927,372	—	—	—	—	0.11	—	—	—
國立中興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1,803,663,000	1,787,075,255	1,787,075,255	1,787,075,255	1,787,075,255	1,787,075,255	—	16,587,745	—	—	—	—	0.92	—	—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務基金	1,052,153,000	1,104,449,370	1,104,449,370	1,104,449,370	1,104,449,370	1,104,449,370	52,296,370	—	—	—	—	4.97	—	—	—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5,307,319,000	5,235,845,772	5,235,845,772	5,235,845,772	5,235,845,772	5,235,845,772	—	71,473,228	—	—	—	—	1.35	—	—	—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	692,853,000	745,873,986	745,873,986	745,873,986	745,873,986	745,873,986	53,020,986	—	—	—	—	7.65	—	—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校務基金	681,226,000	643,665,040	643,665,040	643,665,040	643,665,040	643,665,040	—	37,560,960	—	—	—	—	5.51	—	—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校務基金	575,853,000	592,681,614	592,681,614	592,681,614	592,681,614	592,681,614	16,828,614	—	—	—	—	2.92	—	—	—	—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校務基金	357,261,000	364,334,063	364,334,063	364,334,063	364,334,063	364,334,063	7,073,063	—	—	—	—	1.98	—	—	—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校務基金	494,025,000	580,569,017	580,569,017	580,569,017	580,569,017	580,569,017	86,544,017	—	—	—	—	17.52	—	—	—	—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36,941,616,000	39,525,749,607	39,525,749,607	39,525,749,607	39,525,749,607	39,525,749,607	2,584,133,607	—	—	—	—	7.00	—	—	—	—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13,476,884,000	13,776,700,140	13,776,700,140	13,776,700,140	13,776,700,140	13,776,700,140	299,816,140	—	—	—	—	2.22	—	—	—	—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作業基金	3,087,148,000	3,186,512,099	3,186,512,099	3,186,512,099	3,186,512,099	3,186,512,099	99,364,099	—	—	—	—	3.22	—	—	—	—
教育部所屬機構作業基金	2,475,301,000	2,693,810,786	2,693,810,786	2,693,810,786	2,693,810,786	2,693,810,786	218,509,786	—	—	—	—	8.83	—	—	—	—

支出部分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基金名稱		業務及業務外支出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增	減	%	
國立高級中學	校務基金	33,767,918,000	34,799,990,664	34,799,990,664	1,032,072,664	—	—	3.06	—	—
法務部矯正機關	作業基金	1,058,994,000	1,171,465,438	1,171,465,438	112,471,438	—	—	10.62	—	—
經濟部	作業基金	1,058,994,000	1,171,465,438	1,171,465,438	112,471,438	—	—	10.62	—	—
經濟部	作業基金	19,113,491,000	24,696,949,337	24,696,949,337	5,583,458,337	—	—	29.21	—	—
經濟部	作業基金	10,059,629,000	13,914,590,699	13,914,590,699	3,854,961,699	—	—	38.32	—	—
交通部	作業基金	9,053,862,000	10,782,358,638	10,782,358,638	1,728,496,638	—	—	19.09	—	—
交通部	作業基金	38,369,429,000	59,384,435,080	59,384,435,080	21,015,467,539	—	—	54.77	461,459	0.00
交通部	作業基金	38,369,429,000	59,384,435,080	59,384,435,080	21,015,467,539	—	—	54.77	461,459	0.00
國防部	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安置基金	63,713,760,000	65,488,194,447	65,506,227,615	1,792,467,615	—	—	2.81	18,033,168	0.03
國防部	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安置基金	1,571,637,000	2,016,562,816	2,034,595,984	462,958,984	—	—	29.46	18,033,168	0.89
國防部	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安置基金	62,142,123,000	63,471,631,631	63,471,631,631	1,329,508,631	—	—	2.14	—	—
科技部	學術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14,534,039,000	13,297,928,234	13,297,928,234	—	1,236,110,766	—	—	—	—
科技部	學術園區管理局作業基金	14,534,039,000	13,297,928,234	13,297,928,234	—	1,236,110,766	—	—	—	—
農業委員會	作業基金	573,842,000	404,286,961	404,286,961	—	169,555,039	—	—	—	—
農業委員會	作業基金	573,842,000	404,286,961	404,286,961	—	169,555,039	—	—	—	—
勞工保險局	福利部作業基金	524,652,015,000	694,763,932,890	694,763,932,890	170,111,917,890	—	—	32.42	—	—
勞工保險局	福利部作業基金	524,652,015,000	694,763,932,890	694,763,932,890	170,111,917,890	—	—	32.42	—	—
衛生福利部	藥品工廠作業基金	844,057,944,000	943,388,003,593	943,587,345,971	99,529,401,971	—	—	11.79	199,342,378	0.02
衛生福利部	藥品工廠作業基金	34,510,168,000	36,351,975,441	36,326,375,441	1,816,207,441	—	—	5.26	25,600,000	0.07
衛生福利部	藥品工廠作業基金	701,268,000	593,180,917	593,180,917	—	108,087,083	—	—	—	—
衛生福利部	藥品工廠作業基金	699,001,568,000	700,438,031,121	700,671,488,814	1,669,920,814	—	—	0.24	233,457,693	0.03
衛生福利部	藥品工廠作業基金	109,844,940,000	206,004,816,114	205,996,300,799	96,151,360,799	—	—	87.53	8,515,315	0.00
衛生福利部	藥品工廠作業基金	715,970,000	673,766,385	673,766,385	—	42,203,615	—	—	—	—
衛生福利部	藥品工廠作業基金	715,970,000	673,766,385	673,766,385	—	42,203,615	—	—	—	—
國立文化藝術發展委員會	發展基金	611,784,000	199,184,524	199,184,524	—	412,599,476	—	—	—	—
國立文化藝術發展委員會	發展基金	611,784,000	199,184,524	199,184,524	—	412,599,476	—	—	—	—
國立文化藝術發展委員會	發展基金	3,154,050,000	2,987,111,697	2,987,111,697	—	166,938,303	—	—	—	—
國立文化藝術發展委員會	發展基金	3,154,050,000	2,987,111,697	2,987,111,697	—	166,938,303	—	—	—	—
考選委員會	考選部	601,464,000	585,200,080	585,200,080	—	16,263,920	—	—	—	—
考選委員會	考選部	601,464,000	585,200,080	585,200,080	—	16,263,920	—	—	—	—
考選委員會	考選部	601,464,000	585,200,080	585,200,080	—	16,263,920	—	—	—	—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絀審定數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餘絀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預算數		賸餘或短絀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	算	決	算	增	減	增	減	%	%
行政院	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23,121,725,000	14,676,275,000	70,524,676,521	24,269,010,542	70,554,569,708	47,432,844,708	29,893,187	205.14	—	0.04
行政院	政院國家發展基金	14,676,275,000	14,676,275,000	24,269,010,542	24,269,010,542	24,269,010,542	9,592,735,542	—	65.36	—	—
內政部	政建部設基金	8,479,818,000	8,479,818,000	5,479,207,754	5,479,207,754	5,479,207,754	3,000,610,246	—	35.39	—	—
內政部	政建部設基金	8,479,818,000	8,479,818,000	5,479,207,754	5,479,207,754	5,479,207,754	3,000,610,246	—	35.39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6,857,499,000	1,188,194,000	6,738,276,121	1,440,716,107	6,727,964,664	129,534,336	—	1.89	—	0.15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1,188,194,000	1,188,194,000	1,440,716,107	1,440,716,107	1,451,027,564	262,833,564	—	22.12	—	0.72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8,045,693,000	8,045,693,000	8,178,992,228	8,178,992,228	8,178,992,228	—	—	1.66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6,072,245,000	6,072,245,000	3,151,454,746	3,151,454,746	3,151,454,746	2,920,790,254	—	48.10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500,810,000	500,810,000	224,700,832	224,700,832	224,700,832	276,109,168	—	55.13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3,829,000	3,829,000	26,615,025	26,615,025	26,615,025	22,786,025	—	595.09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304,791,000	304,791,000	91,279,571	91,279,571	91,279,571	213,511,429	—	70.05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180,446,000	180,446,000	76,496,680	76,496,680	76,496,680	103,949,320	—	57.61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286,559,000	286,559,000	109,437,274	109,437,274	109,437,274	177,121,726	—	61.81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336,789,000	336,789,000	261,102,257	261,102,257	261,102,257	75,686,743	—	22.47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139,754,000	139,754,000	174,454,898	174,454,898	174,454,898	—	34,700,898	24.83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128,119,000	128,119,000	157,568,681	157,568,681	157,568,681	—	29,449,681	22.99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239,530,000	239,530,000	294,245,013	294,245,013	294,245,013	—	54,715,013	22.84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58,187,000	58,187,000	129,185,992	129,185,992	129,185,992	—	70,998,992	122.02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85,446,000	85,446,000	78,592,441	78,592,441	78,592,441	6,853,559	—	8.02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94,598,000	94,598,000	10,005,083	10,005,083	10,005,083	104,603,083	—	—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96,602,000	96,602,000	86,045,559	86,045,559	86,045,559	10,556,441	—	10.93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82,148,000	82,148,000	19,702,722	19,702,722	19,702,722	62,445,278	—	76.02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76,058,000	76,058,000	1,849,711	1,849,711	1,849,711	74,208,289	—	97.57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89,883,000	89,883,000	122,464,172	122,464,172	122,464,172	—	32,581,172	36.25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139,823,000	139,823,000	150,045,986	150,045,986	150,045,986	—	10,222,986	7.31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78,378,000	78,378,000	60,278,558	60,278,558	60,278,558	18,099,442	—	23.09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91,589,000	91,589,000	2,058,452	2,058,452	2,058,452	89,530,548	—	97.75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80,971,000	80,971,000	50,187,861	50,187,861	50,187,861	30,783,139	—	38.02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15,331,000	15,331,000	73,362,652	73,362,652	73,362,652	88,693,652	—	—	—	—
國防部	軍生及服舊村改主務基金	66,818,000	66,818,000	91,054,623	91,054,623	91,054,623	24,236,623	—	36.27	—	—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基金名稱		預算數		賸餘或短絀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	增	減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校務基金	- 139,279,000	- 46,633,572	- 46,633,572	- 46,633,572	92,645,428	-	- 66.52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校務基金	- 133,067,000	- 108,422,603	- 108,422,603	- 108,422,603	24,644,397	-	- 18.52	-	-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校務基金	- 96,262,000	- 74,468,316	- 74,468,316	- 74,468,316	21,793,684	-	- 22.64	-	-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校務基金	5,293,000	1,508,140	1,508,140	1,508,140	-	3,784,860	- 71.51	-	-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校務基金	190,000	19,676,957	19,676,957	19,676,957	19,486,957	-	10,256.29	-	-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校務基金	- 10,464,000	- 8,857,497	- 8,857,497	- 8,857,497	1,606,503	-	- 15.35	-	-	-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校務基金	- 28,154,000	- 5,742,911	- 5,742,911	- 5,742,911	22,411,089	-	- 79.60	-	-	-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校務基金	- 12,442,000	- 2,949,407	- 2,949,407	- 2,949,407	9,492,593	-	- 76.29	-	-	-
國立空中大學	校務基金	- 4,444,000	99,370,894	99,370,894	99,370,894	103,814,894	-	-	-	-	-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1,973,000	892,492	892,492	892,492	2,865,492	-	-	-	-	-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77,946,000	- 24,722,315	- 24,722,315	- 24,722,315	53,223,685	-	- 68.28	-	-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106,270,000	- 89,923,863	- 89,923,863	- 89,923,863	16,346,137	-	- 15.38	-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61,170,000	- 88,947,944	- 88,947,944	- 88,947,944	-	27,777,944	45.41	-	-	-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86,888,000	- 84,890,975	- 84,890,975	- 84,890,975	1,997,025	-	- 2.30	-	-	-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79,238,000	- 21,443,276	- 21,443,276	- 21,443,276	57,794,724	-	- 72.94	-	-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45,574,000	- 11,320,338	- 11,320,338	- 11,320,338	34,253,662	-	- 75.16	-	-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校務基金	- 40,129,000	32,977,480	32,977,480	32,977,480	73,106,480	-	-	-	-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校務基金	- 49,894,000	- 38,687,896	- 38,687,896	- 38,687,896	11,206,104	-	- 22.46	-	-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35,372,000	79,889,895	79,889,895	79,889,895	115,261,895	-	-	-	-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校務基金	1,459,000	14,741,687	14,741,687	14,741,687	13,282,687	-	910.40	-	-	-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校務基金	- 273,013,000	- 170,345,233	- 170,345,233	- 170,345,233	102,667,767	-	- 37.61	-	-	-
國立體育大學	校務基金	- 29,608,000	- 21,361,076	- 21,361,076	- 21,361,076	8,246,924	-	- 27.85	-	-	-
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校務基金	- 35,459,000	32,169,458	32,169,458	32,169,458	67,628,458	-	-	-	-	-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校務基金	- 44,156,000	503,102	503,102	503,102	44,659,102	-	-	-	-	-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校務基金	- 20,244,000	- 17,641,280	- 17,641,280	- 17,641,280	2,602,720	-	- 12.86	-	-	-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校務基金	- 70,770,000	- 113,045,343	- 113,045,343	- 113,045,343	-	42,275,343	59.74	-	-	-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	作業基金	2,740,966,000	2,789,402,016	2,789,402,016	2,789,402,016	48,436,016	-	- 1.77	-	-	-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	作業基金	97,943,000	659,165,864	659,165,864	659,165,864	561,222,864	-	573.01	-	-	-
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	作業基金	2,747,000	1,011,771	1,011,771	1,011,771	-	1,735,229	63.17	-	-	-
教育部所屬機構	作業基金	- 485,754,000	- 462,290,997	- 462,290,997	- 462,290,997	23,463,003	-	- 4.83	-	-	-

餘額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伍、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餘額綜計表－作業基金（基金別）（續）

基金名稱		賸餘或短絀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增	減	%
國立高級中學	校務基金	- 3,784,472,000	- 3,420,301,137	- 3,420,301,137	364,170,863	-	-	-	-	-	-	- 9.62	-
法務部矯正機關	作業基金	- 32,904,000	- 494,984	- 494,984	32,409,016	-	-	-	-	-	-	- 98.50	-
經濟部	作業基金	- 32,904,000	- 494,984	- 494,984	32,409,016	-	-	-	-	-	-	- 98.50	-
經濟部	作業基金	- 2,482,540,000	2,733,307,787	2,733,307,787	5,215,847,787	-	-	-	-	-	-	-	-
經濟部	作業基金	- 1,104,698,000	5,110,379,417	5,110,379,417	6,215,077,417	-	-	-	-	-	-	-	-
交通部	作業基金	- 1,377,842,000	- 2,377,071,630	- 2,377,071,630	-	999,229,630	-	-	-	-	-	72.52	-
交通部	作業基金	26,255,579,000	50,561,963,554	50,591,827,131	24,336,248,131	-	-	29,863,577	-	-	-	92.69	0.06
交通部	作業基金	26,255,579,000	50,561,963,554	50,591,827,131	24,336,248,131	-	-	29,863,577	-	-	-	92.69	0.06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安置基金	2,891,981,000	4,018,262,886	4,014,381,039	1,122,400,039	-	-	-	-	-	-	38.81	- 0.1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安置基金	921,498,000	1,344,723,449	1,340,841,602	419,343,602	-	-	-	-	-	-	45.51	- 0.29
榮民醫院	作業基金	1,970,483,000	2,673,539,437	2,673,539,437	703,056,437	-	-	-	-	-	-	35.68	-
科技部	作業基金	3,095,463,000	4,067,081,006	4,067,081,006	971,618,006	-	-	-	-	-	-	31.39	-
科技部	作業基金	3,095,463,000	4,067,081,006	4,067,081,006	971,618,006	-	-	-	-	-	-	31.39	-
農業委員會	作業基金	- 109,734,000	- 826,204	- 826,204	108,907,796	-	-	-	-	-	-	- 99.25	-
農業委員會	作業基金	- 109,734,000	- 826,204	- 826,204	108,907,796	-	-	-	-	-	-	- 99.25	-
勞工保險局	作業基金	-	-	-	-	-	-	-	-	-	-	-	-
勞工保險局	作業基金	-	-	-	-	-	-	-	-	-	-	-	-
衛生福利部	作業基金	1,400,101,000	1,467,355,443	1,460,955,443	60,854,443	-	-	-	-	-	-	4.35	- 0.44
衛生福利部	作業基金	1,229,525,000	1,175,853,141	1,169,453,141	-	60,071,859	-	-	-	-	-	- 4.89	- 0.54
衛生福利部	作業基金	170,576,000	291,474,491	291,474,491	120,898,491	-	-	-	-	-	-	70.88	-
全國健康保險	作業基金	-	27,811	27,811	-	-	-	-	-	-	-	-	-
全國健康保險	作業基金	-	-	-	-	-	-	-	-	-	-	-	-
文化文物局	作業基金	13,295,000	- 6,211,808	- 6,211,808	-	19,506,808	-	-	-	-	-	-	-
文化文物局	作業基金	13,295,000	- 6,211,808	- 6,211,808	-	19,506,808	-	-	-	-	-	-	-
國立故宮博物院	發展基金	158,007,000	- 40,412,380	- 40,412,380	-	198,419,380	-	-	-	-	-	-	-
國立故宮博物院	發展基金	158,007,000	- 40,412,380	- 40,412,380	-	198,419,380	-	-	-	-	-	-	-
原住民族委員會	發展基金	- 1,349,414,000	- 1,154,141,174	- 1,154,141,174	195,272,826	-	-	-	-	-	-	- 14.47	-
原住民族委員會	發展基金	- 1,349,414,000	- 1,154,141,174	- 1,154,141,174	195,272,826	-	-	-	-	-	-	- 14.47	-
考試院	業務基金	15,178,000	- 21,279,527	- 21,279,527	-	36,457,527	-	-	-	-	-	-	-
考試院	業務基金	15,178,000	- 21,279,527	- 21,279,527	-	36,457,527	-	-	-	-	-	-	-

陸、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細審定數額綜計表－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基金別）  
來源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
				增	減	增	減	
合計	1,081,511,811.000	1,084,288,049.685	1,084,472,685.790	2,960,874,790	-	184,636,105	0.27	0.02
管金	777,445,645.000	734,607,396.892	734,607,396.892	-	42,838,248,108	-	5.51	-
管金	777,445,645.000	734,607,396.892	734,607,396.892	-	42,838,248,108	-	5.51	-
管金	286,907,380.000	323,825,479.791	323,825,479.791	36,918,099,791	-	184,636,105	12.87	0.06
管金	4,102,941.000	4,293,392.025	4,293,392.025	190,451,025	-	-	4.64	-
管金	4,102,941.000	4,293,392.025	4,293,392.025	190,451,025	-	-	4.64	-
管金	46,761,213.000	46,914,859.907	46,928,145.626	166,932,626	-	13,285,719	0.36	0.03
管金	37,036,277.000	36,372,818.163	36,386,103.882	-	650,173,118	13,285,719	-1.76	0.04
管金	7,140,000	3,940,317	3,940,317	-	3,199,683	-	44.81	-
管金	8,777,796.000	9,551,162.581	9,551,162.581	773,366,581	-	-	8.81	-
管金	940,000.000	986,938.846	986,938.846	46,938,846	-	-	4.99	-
管金	1,081,076.000	857,795.611	857,795.611	-	223,280,389	-	20.65	-
管金	502,033.000	502,007.252	502,007.252	-	25,748	-	0.01	-
管金	484,681.000	262,181.378	262,181.378	-	222,499,622	-	45.91	-
管金	2,813.000	2,057.981	2,057.981	-	755,019	-	26.84	-
管金	91,549.000	91,549.000	91,549.000	-	-	-	-	-
管金	4,788,193.000	5,306,908.230	5,306,908.230	518,715,230	-	-	10.83	-
管金	823,253.000	760,087.501	760,087.501	-	63,165,499	-	-7.67	-
管金	3,962,750.000	4,544,437.583	4,544,437.583	581,687,583	-	-	14.68	-
管金	2,190.000	2,383,146	2,383,146	193,146	-	-	8.82	-
管金	471,255.000	479,257.833	479,257.833	8,002,833	-	-	1.70	-
管金	471,255.000	479,257.833	479,257.833	8,002,833	-	-	1.70	-
管金	49,080,848.000	51,939,831.587	51,939,831.587	2,858,983,587	-	-	5.83	-
管金	22,537,232.000	25,642,474.395	25,642,474.395	3,105,242,395	-	-	13.78	-
管金	26,543,616.000	26,297,357.192	26,297,357.192	-	246,258,808	-	-0.93	-
管金	8,837,798.000	9,355,899.089	9,355,899.089	518,101,089	-	-	5.86	-
管金	8,837,798.000	9,355,899.089	9,355,899.089	518,101,089	-	-	5.86	-
管金	116,780.000	117,208.423	117,208.423	428,423	-	-	0.37	-
管金	116,780.000	117,208.423	117,208.423	428,423	-	-	0.37	-
管金	63,457,310.000	68,876,466.257	68,876,466.257	5,419,156,257	-	-	8.54	-
管金	63,457,310.000	68,876,466.257	68,876,466.257	5,419,156,257	-	-	8.54	-
管金	23,494,574.000	24,185,685.030	24,185,685.030	691,111,030	-	-	2.94	-
管金	23,494,574.000	24,185,685.030	24,185,685.030	691,111,030	-	-	2.94	-
管金	48,591,104.000	73,015,130.090	73,186,480.476	24,595,376,476	-	171,350,386	50.62	0.23
管金	48,591,104.000	73,015,130.090	73,186,480.476	24,595,376,476	-	171,350,386	50.62	0.23
管金	8,735,622.000	8,959,719.525	8,959,719.525	224,097,525	-	-	2.57	-
管金	8,735,622.000	8,959,719.525	8,959,719.525	224,097,525	-	-	2.57	-
管金	26,341,746.000	28,409,399.476	28,409,399.476	2,067,653,476	-	-	7.85	-
管金	26,341,746.000	28,409,399.476	28,409,399.476	2,067,653,476	-	-	7.85	-
管金	998,686.000	922,980.692	922,980.692	-	75,705,308	-	-7.58	-
管金	640,145.000	588,888.573	588,888.573	-	51,256,427	-	-8.01	-
管金	358,541.000	334,092.119	334,092.119	-	24,448,881	-	-6.82	-
管金	48,234.000	6,309.911	6,309.911	-	41,924,089	-	-86.92	-
管金	48,234.000	6,309.911	6,309.911	-	41,924,089	-	-86.92	-
管金	17,158,786.000	26,039,809.107	26,039,809.107	8,881,023,107	-	-	51.76	-
管金	17,158,786.000	26,039,809.107	26,039,809.107	8,881,023,107	-	-	51.76	-
管金	17,158,786.000	26,039,809.107	26,039,809.107	8,881,023,107	-	-	51.76	-

陸、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額審定數額綜計表－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基金別）（續）  
用途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
				增	減	增	減	
合計	1,048,494,729,000	1,019,534,313,154	1,018,927,930,230	29,566,798,770	606,382,924	2,82	606,382,924	- 0.06
債務基金	777,444,868,000	734,606,772,546	734,606,772,546	42,838,095,454	-	5.51	-	-
特別收入基金	777,444,868,000	734,606,772,546	734,606,772,546	42,838,095,454	-	5.51	-	-
資本計畫基金	261,827,901,000	275,612,099,223	275,005,716,299	13,177,815,299	606,382,924	5.03	606,382,924	- 0.22
中央研究院學術發展基金	4,307,954,000	4,517,922,206	4,517,922,206	4,517,922,206	-	4.87	-	-
行政院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307,954,000	4,517,922,206	4,517,922,206	4,517,922,206	-	4.87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53,552,323,000	50,014,105,129	49,925,634,416	3,626,688,584	88,470,713	6.77	88,470,713	- 0.18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2,295,087,000	38,564,738,490	38,476,267,777	3,818,819,223	88,470,713	9.03	88,470,713	- 0.23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00,443,000	718,542,244	718,542,244	181,900,756	-	20.20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098,631,000	8,542,365,800	8,542,365,800	556,265,200	-	6.11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258,162,000	2,188,458,595	2,188,458,595	930,296,595	-	73.94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86,871,000	720,889,453	720,889,453	265,981,547	-	26.95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47,665,000	323,130,609	323,130,609	24,534,391	-	7.06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83,841,000	292,729,490	292,729,490	191,111,510	-	39.50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8,354,000	6,108,029	6,108,029	12,245,971	-	66.72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37,011,000	98,921,325	98,921,325	38,089,675	-	27.80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7,328,958,000	5,480,005,502	5,480,005,502	1,848,952,498	-	25.23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067,212,000	732,111,383	732,111,383	335,100,617	-	31.40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6,171,056,000	4,734,581,701	4,734,581,701	1,436,474,299	-	23.28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0,690,000	13,312,418	13,312,418	77,377,582	-	85.32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71,255,000	327,299,749	327,299,749	143,955,251	-	30.55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71,255,000	327,299,749	327,299,749	143,955,251	-	30.55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1,829,361,000	32,615,768,413	32,582,461,336	753,100,336	33,307,077	2.37	33,307,077	- 0.10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28,315,650,000	29,812,171,597	29,812,171,597	743,421,261	-	5.29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513,711,000	2,803,596,816	2,770,289,739	169,329,936	33,307,077	21.16	33,307,077	- 1.19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8,203,510,000	8,034,180,064	8,034,180,064	169,329,936	-	2.06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8,203,510,000	8,034,180,064	8,034,180,064	169,329,936	-	2.06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8,905,000	96,448,201	96,448,201	2,456,799	-	2.48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8,905,000	96,448,201	96,448,201	2,456,799	-	2.48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2,637,084,000	52,514,502,494	52,277,492,437	9,640,408,437	237,010,057	22.61	237,010,057	- 0.45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2,637,084,000	52,514,502,494	52,277,492,437	9,640,408,437	237,010,057	22.61	237,010,057	- 0.45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7,574,963,000	20,769,644,739	20,769,644,739	3,194,681,739	-	18.18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7,574,963,000	20,769,644,739	20,769,644,739	3,194,681,739	-	18.18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57,380,577,000	60,113,772,702	59,866,177,625	2,485,600,625	247,595,077	4.33	247,595,077	- 0.41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57,380,577,000	60,113,772,702	59,866,177,625	2,485,600,625	247,595,077	4.33	247,595,077	- 0.41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0,956,942,000	12,154,671,735	12,154,671,735	1,197,729,735	-	10.93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10,956,942,000	12,154,671,735	12,154,671,735	1,197,729,735	-	10.93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25,483,530,000	27,276,673,599	27,276,673,599	1,793,143,599	-	7.04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25,483,530,000	27,276,673,599	27,276,673,599	1,793,143,599	-	7.04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67,099,000	940,135,403	940,135,403	26,963,597	-	2.79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67,099,000	940,135,403	940,135,403	26,963,597	-	2.79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616,091,000	621,379,981	621,379,981	5,288,981	-	0.86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616,091,000	621,379,981	621,379,981	5,288,981	-	0.86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51,008,000	318,755,422	318,755,422	32,252,578	-	9.19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351,008,000	318,755,422	318,755,422	32,252,578	-	9.19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8,569,000	36,079,833	36,079,833	12,489,167	-	25.71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48,569,000	36,079,833	36,079,833	12,489,167	-	25.71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221,960,000	9,315,441,385	9,315,441,385	93,481,385	-	1.01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221,960,000	9,315,441,385	9,315,441,385	93,481,385	-	1.01	-	-
行政院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9,221,960,000	9,315,441,385	9,315,441,385	93,481,385	-	1.01	-	-

註：1. 本表中央研究院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經濟特種基金、核能發展特種基金、航港建設基金、核能發展特種基金、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農業特種收入基金、農業安定基金、衛生福利特種收入基金、環境保護基金、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決算審定數，包含 109 年度預算數、報准先行辦理數及以前年度保留數等之執行數。  
2. 本表各項數字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之和與合計數或有差異。

陸、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細審定數額綜計表－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基金別）（續）  
餘細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基金名稱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
				增	減	增	減	
合計	33,017,082,000	64,753,736,531	65,544,755,560	32,527,673,560	—	791,019,029	98.52	1.22
中央特別行政收入	777,000	624,346	624,346	—	152,654	—	19.65	—
中央研究院	777,000	624,346	624,346	—	152,654	—	19.65	—
行政院	25,079,479,000	48,028,744,463	48,819,763,492	23,740,284,492	—	791,019,029	94.66	1.65
中央研究院	—	224,530,181	—	—	19,517,181	—	9.52	—
行政院	205,013,000	—	224,530,181	—	19,517,181	—	9.52	—
行政院	6,791,110,000	3,099,245,222	2,997,488,790	3,793,621,210	—	101,756,432	55.86	3.28
行政院	5,258,810,000	2,191,920,327	2,090,163,895	3,168,646,105	—	101,756,432	60.25	4.64
行政院	893,303,000	714,601,927	714,601,927	1,329,631,781	—	—	20.00	—
行政院	320,835,000	1,008,796,781	1,008,796,781	42,701,158	—	—	277.64	—
行政院	318,162,000	1,201,519,749	—	1,201,519,749	—	—	45.33	—
行政院	94,205,000	136,906,158	136,906,158	42,701,158	—	—	15.88	—
行政院	154,368,000	—	178,876,643	24,508,643	—	—	—	—
行政院	840,000	—	30,548,112	31,388,112	—	—	—	—
行政院	15,541,000	4,050,048	4,050,048	11,490,952	—	—	73.94	—
行政院	45,462,000	7,372,325	7,372,325	38,089,675	—	—	83.78	—
行政院	2,540,765,000	173,097,272	173,097,272	2,367,667,728	—	—	93.19	—
行政院	243,959,000	27,976,118	27,976,118	271,955,118	—	—	91.39	—
行政院	2,208,306,000	190,144,118	190,144,118	2,018,161,882	—	—	87.65	—
行政院	88,500,000	10,929,272	10,929,272	77,570,728	—	—	—	—
行政院	—	151,958,084	151,958,084	151,958,084	—	—	—	—
行政院	17,251,487,000	19,324,063,174	19,357,370,251	2,105,883,251	—	33,307,077	12.21	0.17
行政院	5,778,418,000	4,169,697,202	4,169,697,202	1,608,720,798	—	—	27.84	—
行政院	23,029,905,000	23,497,370,376	23,527,667,453	497,162,453	—	33,307,077	2.16	0.14
行政院	634,288,000	1,321,719,025	1,321,719,025	687,431,025	—	—	108.38	—
行政院	634,288,000	1,321,719,025	1,321,719,025	687,431,025	—	—	108.38	—
行政院	17,875,000	20,760,222	20,760,222	2,885,222	—	—	16.14	—
行政院	17,875,000	20,760,222	20,760,222	2,885,222	—	—	16.14	—
行政院	20,820,226,000	16,361,963,763	16,598,973,820	4,221,252,181	—	237,010,057	20.27	1.45
行政院	20,820,226,000	16,361,963,763	16,598,973,820	4,221,252,181	—	237,010,057	20.27	1.45
行政院	5,919,611,000	3,416,040,291	3,416,040,291	—	2,503,570,709	—	42.29	—
行政院	5,919,611,000	3,416,040,291	3,416,040,291	—	2,503,570,709	—	42.29	—
行政院	8,789,473,000	12,901,357,388	13,320,302,851	22,109,775,851	—	418,945,463	43.83	3.25
行政院	8,789,473,000	12,901,357,388	13,320,302,851	22,109,775,851	—	418,945,463	43.83	3.25
行政院	2,221,320,000	3,194,952,210	3,194,952,210	—	973,632,210	—	31.99	—
行政院	2,221,320,000	3,194,952,210	3,194,952,210	—	973,632,210	—	31.99	—
行政院	858,216,000	1,132,725,877	1,132,725,877	274,509,877	—	—	43.83	—
行政院	858,216,000	1,132,725,877	1,132,725,877	274,509,877	—	—	43.83	—
行政院	31,587,000	17,154,711	17,154,711	48,741,711	—	—	31.99	—
行政院	31,587,000	17,154,711	17,154,711	48,741,711	—	—	31.99	—
行政院	24,054,000	32,491,408	32,491,408	7,803,697	—	—	103.59	—
行政院	24,054,000	32,491,408	32,491,408	7,803,697	—	—	103.59	—
行政院	7,533,000	15,336,697	15,336,697	29,434,922	—	—	8,786.54	—
行政院	7,533,000	15,336,697	15,336,697	29,434,922	—	—	8,786.54	—
行政院	—	29,769,922	29,769,922	—	29,434,922	—	110.72	—
行政院	—	29,769,922	29,769,922	—	29,434,922	—	110.72	—
行政院	7,936,826,000	16,724,367,722	16,724,367,722	8,787,541,722	—	—	8,787.54	—
行政院	7,936,826,000	16,724,367,722	16,724,367,722	8,787,541,722	—	—	8,787.54	—
行政院	7,936,826,000	16,724,367,722	16,724,367,722	8,787,541,722	—	—	8,787.54	—

註：本表各項數字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之和與合計數或有差異。

壹、中央政府前瞻基礎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比較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

科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決算審定數與決算審定數比較增減		
			金額	占總數%	金額	%	金額	%	
一、歲入合計	—	458,971,657	546,903,441	100.00	546,903,441	—	87,931,784	19.16	
(一)罰款及賠償收入	—	99,044,942	99,044,942	18.11	99,044,942	—	—	—	
(二)財產收入	—	270,779,187	358,710,971	65.59	358,710,971	—	87,931,784	32.47	
(三)其他收入	—	89,147,528	89,147,528	16.30	89,147,528	—	—	—	
二、歲出合計	222,954,054,000	216,304,568,089	216,304,568,089	100.00	—	6,649,485,911	—	—	
(一)一般政務支出	9,236,131,000	9,171,526,190	9,171,526,190	4.24	—	64,604,810	—	—	
(二)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57,185,644,000	55,741,947,485	55,741,947,485	25.77	—	1,443,696,515	—	—	
(三)經濟發展支出	135,182,142,000	131,088,258,846	131,088,258,846	60.60	—	4,093,883,154	—	—	
(四)社會福利支出	7,363,485,000	6,796,403,303	6,796,403,303	3.14	—	567,081,697	—	—	
(五)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13,986,652,000	13,506,432,265	13,506,432,265	6.24	—	480,219,735	—	—	
三、歲入歲出餘絀	—	—	215,757,664,648	100.00	7,196,389,352	—	87,931,784	—	0.04



貳、中央政府前瞻基礎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定後收支簡明比較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單位：新臺幣元							
一、收入合計	222,954,054,000	100.00	216,304,568,089	100.00	216,304,568,089	100.00	- 6,649,485,911	- 2.98
(一)歲入	-	-	458,971,657	0.21	546,903,441	0.25	546,903,441	-
(二)債務之舉借	222,954,054,000	100.00	215,845,596,432	99.79	215,757,664,648	99.75	- 7,196,389,352	- 3.23
二、支出合計	222,954,054,000	100.00	216,304,568,089	100.00	216,304,568,089	100.00	- 6,649,485,911	- 2.98
歲出	222,954,054,000	100.00	216,304,568,089	100.00	216,304,568,089	100.00	- 6,649,485,911	- 2.98

參、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融資調度決算審定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至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實現數	保留數	合計	金額	%
債務之舉借	222,954,054,000	215,845,596,432	159,450,136,087	56,307,528,561	215,757,664,648	- 7,196,389,352	- 3.23

註：行政院原列決算數經本部修正減列 87,931,784 元。

\*\*\*\*\*  
**會議紀錄**  
\*\*\*\*\*

一、本院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8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本院議事廳（臺北市忠孝東路 1 段 2 號）

出席者：21 人

院長：陳菊

副院長：李鴻鈞

監察委員：王麗珍 田秋堇 林文程  
林郁容 林國明 林盛豐  
施錦芳 范巽綠 浦忠成  
張菊芳 郭文東 陳景峻  
葉大華 葉宜津 趙永清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蘇麗瓊（依姓氏筆畫排序）

請假者：7 人

監察委員：王美玉（公假） 王幼玲（公假）  
王榮璋（公假） 紀惠容（公假）  
高涌誠（公假） 蔡崇義  
鴻義章（公假）

列席者：23 人

秘書長：朱富美

副秘書長：劉文仕

各處處長：王增華 汪林玲 張麗雅  
陳美延 楊昌憲

各室主任：李寶昌 林素純 柯敏菁  
張惠菁

各委員會主任秘書：王銑 吳裕湘 李昀  
林惠美 施貞仰 楊華璇  
鄭旭浩

法規會及訴願會執行秘書：黃進興

國家人權委員會執行秘書：蘇瑞慧

審計長：陳瑞敏

副審計長：李順保 曾石明

主席：陳菊

紀錄：林佳玲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院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紀錄。

審議情形：委員范巽綠就本案院報告 1-4 頁，有關六、「本院各委員會召集人會議移：為……」乙節，詢問其中「移」字之用語是否完整；嗣主席表示依委員意見予以修正。

決定：會議紀錄報告事項第六案案由「本院各委員會召集人會議移……」，修正為「本院各委員會召集人會議移來……」，餘確定。（修正後紀錄附後）

二、本院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三、統計室報告：111 年 10 月本院職權行使統計，請鑒察。

說明：（一）依據本院第 6 屆各委員會召集人第 28 次會議決定辦理。

（二）為摺節紙張，統計報告暨附錄資料另行上載於院區網站（<http://intranet/>統計報表/院會會議事項）及全院共享專區 X:\A060\_無紙化會議資料下載區\10 院會（請以 ipad 下載會議資料）。

（三）統計報告俟提院會報告後，上

傳於本院全球資訊網供參。

(四)全案資料不另印附，謹備一份於會場供查閱。

決定：准予備查。

## 乙、討論事項

一、據監察調查處簽：檢陳「委員調查案件屆滿 1 年 6 個月未提出報告一覽表」乙份，請討論案。

說明：(一)依據本院辦理調查案件注意事項第 5 點第 4 項規定及 111 年 2 月 8 日第 6 屆全院委員第 19 次談話會決議事項辦理。

(二)案內機密資料除印送委員暨必要人員外，謹備一份於會場供查閱。

決議：(一)本案係依據本院辦理調查案件注意事項第 5 點第 4 項規定提本次院會討論，請調查委員依建議處理方式繼續調查，並於期限前儘速結案。

(二)本案未結理由及結案期限，係尊重調查委員之說明填具，倘調查委員於上開期限屆滿前仍未結案，即請監察調查處再提報院會處理。

散會：上午 9 時 11 分

## 二、本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16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林文程 浦忠成  
郭文東 陳景峻 蔡崇義

蕭自佑 賴鼎銘 鴻義章

列席委員：李鴻鈞 林郁容 林盛豐

紀惠容 范巽綠 張菊芳

葉大華 趙永清 賴振昌

蘇麗瓊

主席：林文程

主任秘書：王 銑

紀錄：陳瑞周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本會 112 年元月份會議日期因業務需要，擬調整為 112 年元月 13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召開，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三、國防部函復，有關本會 111 年 9 月 16 日巡察「海軍 131 艦隊及陸軍蘭陽指揮部」委員提問事項彙復表到院，經送請巡察發言委員核閱表示無意見，案擬結案存查，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 乙、討論事項

一、行政院、國防部函復，有關「○○○」糾正案及調查意見之檢討改進情形，共 2 件，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一)行政院 111 年 9 月 6 日函：影附核簽意見三，函請國防部深入檢討見復。

(二)國防部 111 年 9 月 21 日函：影附核簽意見三，函請國防部深入檢討見復。

二、國防部函復，有關新北市「力行文和新村」占用戶沈○○君陳情違建戶補件爭議案，調查意見後續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本案函請國防部最遲每 4 個月將處理結果函復本院（如有重要進展，請提前函復）。

三、國防部函復，有關「軍購籌建先進國防武器系統」糾正案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抄核簽意見三，函請國防部將本案後續執行情形及進度見復。

四、國防部函復，有關〇〇〇案調查意見之研議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抄核簽意見三（二）、（三），函請國防部檢討及說明見復。

五、國防部函復，有關「軍購籌建先進國防武器系統，未臻周妥等情案」調查意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抄核簽意見三，函請國防部將後續執行情形及進度見復。

六、國防部函復，有關屏東縣「共和新村」眷戶鄭〇〇君等人陳訴眷村改建爭議案，後續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抄核提意見三，函請國防部說明見復。

七、國防部函復，有關「據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國防部協同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推動國防產業發展方案之國防航太產業工作，迄未配合全案實施期程，妥擬分年工作項目、重要管制節點及單位內部分工等情」案調查意見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函請國防部於 112 年 2 月 28 日

前，就本案相關改進措施、策進作為之後續辦理情形具報本院憑處。

八、國防部函復，有關「〇〇〇案」糾正案之檢討改善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函請國防部〇〇〇見復。

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復，有關本會 111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1 日巡察該會所屬機關（構），綜合座談委員提示事項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影附浦忠成委員核簽意見，函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說明見復。

十、外交部函復：有關身心障礙者在公務職場上之工作合理調整權利，該部就陳員職務再設計之執行及具體成效說明，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函請外交部配合辦理，並於 112 年 2 月底前賡續說明見復。

十一、銓敘部函復，有關「〇〇〇案」調查意見五是否有應秘密資訊部分乙節，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依核簽意見三（一）辦理，來文併案存查。

十二、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函，請本院提供「〇〇〇案」調查報告全卷資料過署參辦，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一）函復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提供本案之調查報告（不含全卷之卷證）予該股，又本案調查報告之內容，列為機

密，且未予公布，請該股依國家機密保護法等相關法令辦理。

(二)本件來文併案存查。

十三、民眾郭○○續訴，有關「據訴，為渠位於臺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 3 段○號之房屋，遭國防部訴請拆除及返還土地並支付新臺幣 7 百餘萬元之不當得利，陳情暫緩執行及免除追償等情」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影附陳訴意見及附件，函請國防部酌處逕復陳訴人。

十四、國防部函復，有關「○○○案」調查意見辦理情形乙節，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一)函請國防部自行追蹤列管，無須再回復本院。

(二)調查案結案。

十五、賴振昌委員調查：據悉，陸軍第○軍團指揮部李姓前上尉，利用職務之便偽造文書出租軍地及冒領租金獲利，並利用調查空窗期潛逃出境，下落不明。究本案實情為何？對於長期間置土地管理措施為何？調查過程有無瑕疵？相關主管機關有無怠忽職守等情案調查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授權調查委員斟酌與會發言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

(二)照調查報告處理辦法辦理：

1. 調查意見提案糾正國防部。
2. 調查報告通過後，案由及調查意見以公布版公布。
3. 本案調查報告結案存查。

十六、賴振昌委員提：國防部及陸軍司令部之列管空置眷(營)地管理維護實施計畫權責不明、執行困難及基層人員專業不足，空置眷地管理維護教育訓練亦徒具形式；陸軍第○軍團指揮部(下稱○軍團)列管眷地巡查紀錄填報不實，且輔支單位管理人員離退，因循敷衍監督業務移交程序，眷服部門未落實列管空置眷地抽檢督考規範；○軍團對於李姓前上尉(李○○，下稱李員)之考核不確實、留營審查欠周延，且因久任一職未適時調整職務，復用印程序嚴重疏漏，致李員得以利用將不實之補償金、履約保證金及鑑定費款項繳費證明、契約文件等蓋用關防，進而向廠商或民人詐取相關費用計新臺幣 1,063 萬 2,361 元；李員之懲罰、撤職程序符合「刑懲併行」原則，惟國防部相關單位處置疏於注意，致生李員乘隙潛逃；又○軍團案件調查過程欠周延，後續清查作為亦未避嫌，皆確有重大違法怠失之糾正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授權調查委員斟酌與會發言委員意見修正後通過。

(二)依監察法第 24 條提案糾正，移送行政院轉飭所屬確實檢討改善見復。

(三)糾正案文通過後，以公布版公布。

十七、本院監察業務處 111 年 11 月 15 日移來，有關「據報載，國防部針對有意願接受教召的女性後備軍人，從未辦理徵召」乙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推請○○○委員、○○○委員及○○○委員為本案督導委員，督導本案後續辦理情形。

散會：上午 11 時

### 三、本院外交及國防、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地 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堇 林文程  
林郁容 紀惠容 浦忠成  
張菊芳 郭文東 陳景峻  
葉大華 趙永清 蔡崇義  
蕭自佑 賴鼎銘 鴻義章  
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 林盛豐 范巽綠  
賴振昌

請假委員：王幼玲 王榮璋 葉宜津

主 席：林文程

主任秘書：王 銑 施貞仰

紀 錄：陳瑞周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乙、討論事項

一、退輔會函復，有關為提升榮家住民居住品質，辦理榮家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新（整）建床位閒置未使用、占床率偏低等情案，調查意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抄核簽意見四，函請退輔會賡續每季回復調查意見三之辦理進度與具體成效供參。

二、衛福部函復，有關為提升榮家住民居住品質，辦理榮家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

計畫，新（整）建床位閒置未使用、占床率偏低等情案，調查意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抄核簽意見四，函請衛福部賡續每季回復其辦理進度與具體成效供參。

散會：上午 11 時 5 分

### 四、本院外交及國防、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14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5 分

地 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堇 林文程  
林郁容 施錦芳 浦忠成  
郭文東 陳景峻 趙永清  
蔡崇義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鴻義章

列席委員：李鴻鈞 林盛豐 紀惠容  
范巽綠 張菊芳 葉大華  
蘇麗瓊

請假委員：葉宜津

主 席：林文程

主任秘書：王 銑 林惠美

紀 錄：陳瑞周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乙、討論事項

一、國防部函復，有關「據訴，為渠等父輩於 55 年間委請聯勤測量學校協助處理購置臺中市北屯區北屯段土地，詎該校將所有權登記為經管國有地；暨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審理渠與國防部軍備局

間請求拆屋還地事件，未詳查率為不利判決等情」案之最高法院審議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函請國防部將「最高法院已受理再審上訴」之後續處理情形，每 3 個月或獲致具體結果時，函復本院。

二、有關「據訴，國家安全局列管之居安新村等原應依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辦理改建，惟因該局、國防部行政疏漏而未改建等情」乙節，影附民眾陳訴書及其附件，請參處逕復陳訴人，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簽注意見辦理：

(一)行政院及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副本均併案存查。

(二)本案請○○○委員加入督導。

散會：上午 11 時 10 分

#### 五、本院外交及國防、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10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堃 林文程  
林盛豐 范巽綠 浦忠成  
郭文東 陳景峻 葉大華  
蔡崇義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鴻義章 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 林郁容 紀惠容  
張菊芳 趙永清

請假委員：林國明

主席：林文程

主任秘書：王 銑 李 昀

紀錄：陳瑞周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乙、討論事項

一、國防部函復，有關「據審計部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國防部辦理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工作，釋出閒置房舍及土地，有助發揮資產經濟效益暨挹注眷村改建財源等情」案調查意見四至九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核簽意見辦理：

(一)函請國防部自行列管後續辦理改善情形，持續督飭所屬確實落實相關工作，並儘早完成「國軍眷村文化保存及發展條例」立法，俾使眷村文化保存工作得以永續發展，並免再函復本院。

(二)本案結案存查。

散會：上午 11 時 15 分

#### 六、本院外交及國防、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2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15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堃 林文程  
林郁容 林盛豐 施錦芳  
浦忠成 郭文東 陳景峻  
趙永清 蔡崇義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鴻義章

列席委員：李鴻鈞 紀惠容 范巽綠



張菊芳 葉大華 蘇麗瓊  
請假委員：王美玉 葉宜津  
主 席：林文程  
主任秘書：王 銑 吳裕湘 林惠美  
紀 錄：陳瑞周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本院國家人權委員會通知，復本會檢送有關「○○幼兒園遭國防部軍備局凍結帳戶，涉強制執行遷讓占用房地案，移請本會研議協助○○幼兒園與國防部等有關機關進行後續之協調洽談程序」案之決議結果，暨私立○○幼兒園續訴書副本，共 4 件，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

七、本院外交及國防、內政及族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20 分

地 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堇 林文程  
林郁容 林盛豐 施錦芳  
紀惠容 范巽綠 浦忠成  
張菊芳 郭文東 陳景峻  
趙永清 蔡崇義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鴻義章  
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

請假委員：王幼玲 王美玉 王榮璋  
林國明 葉大華 葉宜津

主 席：林文程

主任秘書：王 銑 吳裕湘 施貞仰  
林惠美 李 昀

紀 錄：陳瑞周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乙、討論事項

一、退輔會函復，有關對於培養原住民軍官、將官及轉任民間就業之成效等情案，調查意見之辦理情形乙節，提請討論案。

決議：參照核簽意見辦理：調查意見二部分，結案存查。

散會：上午 11 時 25 分

八、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地 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田秋堇 林文程 林國明  
林盛豐 范巽綠 浦忠成  
葉大華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蘇麗瓊

列席委員：王麗珍 李鴻鈞 林郁容  
施錦芳 張菊芳 郭文東  
陳景峻 趙永清 蔡崇義

請假委員：鴻義章（公假）

主 席：浦忠成

主任秘書：李 昀

紀 錄：張瑀升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討論事項第 5 案決議「一、本會

巡察行政院議題為『私校教師權益問題之檢討案』及『校園無障礙設施及相關政策之檢討案』，分別推選賴鼎銘委員、范巽綠委員代表本會發言。」修正為「一、本會巡察行政院議題為『校園無障礙設施及相關政策之檢討案』及『私校教師權益問題之檢討案』，分別推選王榮璋委員、賴鼎銘委員代表本會發言。」；其餘會議紀錄確定。

## 乙、討論事項

### 一、密不錄由。

二、賴鼎銘委員、葉宜津委員、林郁容委員調查：中華電視公司（下稱華視）連日來發生多次誤發「新北市遭共軍飛彈擊中，臺北港艦艇爆炸、設施、船舶毀損」、「板橋站疑似遭特工縱火施放爆裂物」、「新北市泰山發生規模七地震」、「大屯火山爆發，岩漿滾滾而下」、「臺北凌晨下起拳頭大冰雹，市區交通大亂」等假新聞，造成社會動盪，民眾惶恐不安，華視代總經理及臺灣公共廣播電視集團董事長更因此請辭。究實情為何？係單純疏失，抑或有人惡意散布假新聞？何以一再誤發？文化部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等主管機關有無善盡督導之責？應否追究相關疏失人員責任？實有調查釐清之必要案調查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請參酌蘇麗瓊委員意見修正，本案修正後通過。

二、調查意見一及二，函請文化部檢討改進見復。

三、調查意見三，函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參處見復。

四、調查意見四，糾正文化部。

五、調查意見五及六，函請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檢討改進見復。

六、調查報告案由、調查意見及處理辦法，上網公布。

三、賴鼎銘委員、葉宜津委員、林郁容委員提：本院 103 年度「公廣集團經營成效及問題之探討」專案調查研究報告即已指出華視定位不明及發展不利等問題，請文化部對華視之定位審慎評估加以界定及儘速排除發展障礙，惟事隔 8 年竟仍原地踏步，問題依舊，爰提案糾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糾正案通過並公布。

四、賴鼎銘委員、葉宜津委員、林郁容委員調查：據訴，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為提升國際媒體曝光率，委外辦理「SparkAmplify 全方位新聞稿服務」採購案，惟該案於該校內部簽核過程中，相關經手人員疑修改原簽呈內容後，另製作新版簽呈內容，略過校長於原簽呈指定之會辦單位一研究發展處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且將採購金額壓低在新臺幣 10 萬元以下，以利小額付款及核銷；另該校於得標廠商服務期限屆滿前，未辦理驗收，即先行核銷並付款，疑均涉有未當。究本案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之內部簽核過程，有無因少數人操控，致校長遭蒙蔽之情事？該校之公文簽核流程機制為何？本採購案簽核過程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該校於辦理驗收前，即先行核銷並付款予得標廠商，是否違反政府採購法規？相關人員有無行政疏失責任？均有深入瞭解之必要案調查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調查意見一至四，函請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參考。

二、調查意見一至三，密函復陳訴人。

三、調查報告案由、調查意見及處理辦法，上網公布。

五、蕭自佑委員、葉宜津委員、林國明委員調查：依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院長遴選辦法」第 2 條規定，附設醫院院長出缺或任期屆滿前 5 個月，醫學院院長應召集組成遴選委員會，進行附設醫院院長遴選作業。據悉現任附設醫院院長沈孟儒聘期至民國 111 年 7 月 31 日止，至今尚未籌組「醫學院附設醫院院長續聘委員會」進行附設醫院院長續聘評鑑作業。按上開遴選辦法第 2 條第 2 項第 1 款規定，應由校長指派教授代表 1 名。經查該校遴選委員會置委員 9 名，除醫學院院長為當然委員並為召集人外，其餘 7 名委員均已依據前開遴選辦法規定產生，因尚缺校長指派之教授代表 1 名，致使遴選作業無法展開。嗣後復因現任附設醫院院長沈孟儒於 111 年 7 月 14 日簽陳表示其於 111 年 7 月 31 日任期屆滿後不續任，並請校長自 8 月 1 日指派代理院長，經校長蘇慧貞批示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由現任副院長李經維代理附設醫院院長職務。是否有違反前開遴選辦法規定？行政作為有無違失？實有深入瞭解之必要案調查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請參酌蘇麗瓊委員、王麗珍委員、范異綠委員、賴振昌委員、林郁容委員、蔡崇義委員、趙永清委員意見修正，本案修正後通過。

二、調查意見一，函請教育部檢討改進見復。

三、調查意見二、三，函請國立成功大學檢討改進見復。

四、調查意見四，函請教育部及國立成功大學檢討改進見復。

五、處理辦法，新增調查意見，密函復陳訴人。

六、調查報告案由、調查意見及處理辦法，上網公布（附件不公布）。

六、監察業務處移來臺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新聞稿，有關教育部前部長吳○○卸任後擔任並兼任台灣教育大學系統、國內 17 所大專校院及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等要職，似違反旋轉門條款之禁止規定等情，經函請教育部查復，據復已就本案妥為說明，影送本會參考 1 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推派委員調查。

七、教育部函，有關南投縣草屯國民小學課桌椅不足，草屯鎮人口規模為該縣第 2 大鄉鎮市，該小學卻連基本課桌椅都無法齊備。究該縣信義、仁愛等偏鄉地區，教育資源落差情況為何；其他地方政府主管學校，有無類此資源匱乏或分配不均情事等情案回復說明。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三，函教育部就調查意見一、三，於文到之日起 6 個月內續辦見復，就調查意見二，賡續執行，自行列管。

八、教育部函及法務部函各 1 件，有關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 1 名患有腦性麻痺學生，午休時遭劉姓班導單獨留置於分組

教室，其間癲癇發作，無人聞問，因而窒息喪命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教育部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1 及 2，函請該部就調查意見一，於指定期間內續辦見復；就調查意見三，本於權責督導管控，免再函復；另調查意見四，結案存查。

二、法務部部分：函請該部將本案刑事案件交付審判結果續復。

九、教育部函，據審計部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該部體育署補助縣市政府興（整）建運動場館設施，滿足民眾多元運動需求，惟部分完工場館設施效益評核、無障礙設施、管理維護作業未盡完善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核簽意見參（二）至（四），函請教育部督飭所屬依限續辦見復；調查意見一，結案存查。

十、臺北市府函及教育部函各 1 件，有關 110 年 5 月 COVID-19 疫情嚴峻期間，臺北市萬華區東園國民小學甲生，遭該班導師以家長在醫院工作為由，調整座位至教室後方，涉有歧視之安排，且未即時通知其家長，損及權益；又該校事後澄清稿涉洩漏該生個資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分別抄送核簽意見四之 1、2 及四（一）至（三），函請臺北市府（督導東園國民小學）每半年及教育部每 3 個月（按季

）續辦見復。

十一、行政院函及媒體報導資料計 2 件，有關教育部推動代理教師制度多年，代理教師人數逐年攀升，已從「臨時性」轉變長期替代專任教師工作，且因授權地方政府訂定聘期，肇致聘期不一亂象；該部專案補助代理教師完整年薪，惟未能有效督促落實，迄今仍有 13 個地方政府未給予完整聘期，衍生暑期無薪及勞健保等爭議，嚴重戕害其工作權益，影響學生受教權益甚鉅等情案之檢討改善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三，並影附 111 年 9 月 26 日媒體報導資料，函請行政院轉飭所屬續辦見復。

十二、教育部函 2 件，有關該部於 102 年函發教師聘約範例予各級私立學校參考，因未具強制力，仍有部分私校學術研究或職務加給未納入聘約，顯違反教師待遇條例之規定，惟該部迄未主動清查全國私校教師聘約內容爭議，思忖解決對策，致部分教師長期面臨不合理（違法）解聘或不續聘之待遇，損及教師人權及學生學習權益，均不利高教專業發展等情案之檢討改善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糾正案部分：抄送核簽意見四（一），函請教育部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將相關改善情形及辦理成效續復。

二、調查意見函請改善部分：抄送核簽意見四（三）至（七），函請教育部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將相關改善情形及辦理成效續復。

十三、教育部函，有關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許姓所長涉違法兼職案，經移付該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許師竟事先預擬該會審議內容以電子郵件發送各委員，且審議結果與其預擬內容如出一轍。究該校三級教師評審委員會是否實質審議、有無包庇失職；該部對其審議情形有無監督機制等情案之回復說明。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調查意見五，業經教育部督導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檢討改善，結案存查，函請該部自行列管督導，免再函復。另其他教評會相關爭議，俟調查意見一至四改善情形函復後再行併處。

十四、行政院函及教育部函各 1 件，據審計部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大專校院為加強學生對學習狀況之瞭解，已建立學習成效不佳學生預警、輔導及追蹤機制，惟推動多年部分學校休退學比率呈現增加趨勢。究大專校院學生高休退學率原因為何；如何加強適性輔導及職涯探索，協助學生評估是否符合其性向、能力和興趣等情案之相關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行政院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該院續辦見復。

二、教育部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該部就調查意見一至四，於指定期間內續復，另調查意見五，自行列管，免再函復。

十五、教育部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函計 2 件，有關我國人文及社會科學核心期刊及引文索引資料庫之建置情形與成效、期刊評比指標類型與比重等，相關機

關有無善盡主管之責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分別抄送核簽意見三（一）、（二），函請教育部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於 112 年 2 月 28 日前，將 111 年度辦理情形見復。

十六、行政院函、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函及教育部函各 1 件，有關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對於該市某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 104 年間發生之性騷擾事件，未督促該校確實執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報告建議，且提供錯誤資訊，致該校中止調查，顯未盡督導之責；又行為人江師未具輔導教師資格，學校仍任其違法兼任多年等情案之檢討改善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糾正案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行政院督飭所屬落實檢討改進，每 3 個月（按季）將辦理情形續復。

二、調查意見函請改善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教育部落實檢討改進，每 3 個月（按季）將辦理情形續復。

十七、國立臺灣大學函，有關該校與臺北市政府共同辦理「臺大紹興南街基地再生計畫公辦都市更新案」，有違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又貴校未妥適處理該基地內之違占建戶，不當提起拆屋還地訴訟，損及居住權益等情案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國立臺灣大學將後續推動情形，及陳訴人坐落紹興南街建物已遭拆除，何以仍收到 111 年房屋稅繳款

書等情，併予查明見復。

十八、臺北市政府函，有關國立臺灣大學與該府共同辦理「臺大紹興南街基地再生計畫公辦都市更新案」，有違國有財產法等相關規定；又該校未妥適處理該基地內之違占建戶，不當提起拆屋還地訴訟，損及居住權益等情案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臺北市政府每 6 個月將後續處理結果見復（如有重要進展，請提前函復）。

十九、密不錄由。

二十、密不錄由。

二十一、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函及中央研究院函各 1 件，有關該院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數位建設—自研自製高階儀器設備與服務平台—高階儀器的自研、自製與自用計畫」執行情形，核有效能過低等情案之回復說明。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業經中央研究院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說明，未來該院如執行類似計畫，將納入本院意見及本次經驗，以掌握最終效益，爰本函請改善案結案，調查案結案。

二十二、行政院函，有關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提供服務時數有限，影響身心障礙學生受教權益。究各教育階段的特教學校、集中式特教班、普通班（資源班），學生提報的人力支持需求時數，及教育單位實際核准服務時數各為何；核定標準、學生申覆管道及後續追蹤機制為何；有否因人力不足而要求家長陪讀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教育部業依調查意見檢討改

善，並辦理後續督導事宜，抄送核簽意見四，函請該部自行追蹤管考，免再函復；另有關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核給時數問題，宜持續關注，相關議題列入中央巡察參考議題。本函請改善案結案，調查案結案。

二十三、范異綠委員、蘇麗瓊委員調查：據悉，新北市林口區某國小 1 名 10 歲男童，109 年在學校游泳隊練習中休息時，遭教練疑似丟擲硬式浮板打傷眼角膜，詎該校僅以「意外事件」通報，而非以兒童及少年保護事件或管教衝突事件辦理，且亦未立即向新北市政府社會局進行通報。另該校知悉該名教練疑似長期以扯蛙鏡、砸浮板等體罰方式訓練學生，卻未善盡督導職責，並於本次事件調查過程，未給予男童家長充足時間陳述，且未提供家長調查報告，疑涉有行政違失。本案是否屬校園暴力事件？該校究否依法辦理通報？調查過程是否適法允宜？有否啟動不適任教師處理機制？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是否善盡督管權責？對於防範學生遭受身心暴力對待之積極作為為何？實有深入瞭解之必要案調查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調查意見一，函請新北市政府，研議懲處相關人員見復。

二、調查意見二、四、五，函請新北市政府確實檢討改進見復；另調查意見五函請教育部督同各地方政府教育主管機關檢討改進見復。

三、調查意見三，函請教育部、新北市政府研處見復。

四、調查報告案由、調查意見及處理辦法，上網公布。

二十四、賴鼎銘委員、賴振昌委員、王麗珍委員調查：大學法第 1 條揭橈，「大學以研究學術，培育人才，提升文化，服務社會，促進國家發展為宗旨。」人才乃國家競爭力所在，人才之培育則是所有教師必須承擔之重責大任！但近年來，隨著大學錄取率近乎百分之百，大學教師必須面對 PR 值差異巨大之學生。另者，現在的學生沉浸 3C 日久，興趣泛散，學習熱誠不足，如何提升這一群學生的學習力，已是當前老師最大的挑戰！面對新一代的學生，第一線的教師實需更多體制的協助；但少子化的衝擊，部分學校老師不僅要協助招生，更因學生日少，學校不斷節縮成本，造成教師所需的教學資源及教學協助，日趨缺乏。處此情況，大學教師面對 PR 值差異過大之學生，如何因材施教？教師專業自主如何取得平衡？實體課程及線上教學之支援現況為何？乃至於在大專校院成本經營考量下，如何保障學生教育權？大學教師教學整體現況及實際影響如何？對於教師教學之處遇，教學資源不足及面臨教學革新困境等情，主管機關有無確實掌握？並推出相應之規劃及對策，以符大學教育及教育基本法相關規定？為維護師生重大權益，均有調查之必要等情案調查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調查意見函請教育部確實檢討改進見復。

二、調查意見函送審計部參考。

三、調查報告案由、調查意見及處理辦法，上網公布。

二十五、教育部函 1 件，有關媒體報導，私

立國中考試招生亂象，坊間補習班開設私校班之說明，及教學正常化視導相關統計資料等情案之回復說明。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教育部續辦見復。

二十六、教育部函 1 件，有關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建置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庫，因資料轉移過程操作錯誤，且未落實覆核及資料備份，致 2 萬餘件檔案遺失，該署督辦資通安全業務，核有未盡職責；嗣因原建置之學習歷程公板模組，未符各類系統使用者需求而停用，致鉅額公帑虛擲並衍生資安破口等情案之回復說明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教育部業依糾正意見旨檢討改善，並議處相關失職人員，爰本糾正案結案。至資通安全機制之策進作為部分，尚由行政院督導續處中，俟該院函復後再行續處。

散會：上午 11 時 40 分

九、本院教育及文化、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6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41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田秋堃 林文程 林國明  
林盛豐 施錦芳 范巽綠  
浦忠成 陳景峻 葉大華  
趙永清 蔡崇義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蘇麗瓊

列席委員：王麗珍 李鴻鈞 林郁容

張菊芳 郭文東

請假委員：王美玉（公假）

鴻義章（公假）

主 席：浦忠成

主任秘書：李 昀 吳裕湘

紀 錄：張瑀升

#### 甲、報告事項

#####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乙、討論事項

一、行政院函、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函及教育部函各 1 件，有關國立臺灣大學未建立校內各研究倫理審查會間之橫向聯繫及勾稽機制，管理程序闕漏不周；該校行為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對案關計畫未核實審查，有失權責。彰化縣衛生局於血清抗體調查屬性及其依據未明下，採集縣內 6,260 人血液，並要求無症狀居家檢疫者外出採檢，顯違反相關規定；該府藉尊重專業說詞，規避監管責任，且事後不思檢討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糾正案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一），函請行政院就調查意見一，於文到之日起 6 個月內續復；就調查意見二，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解散後，將檢討改善情形續復。

二、調查意見函請改善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二），分別函請教育部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自行追蹤列管，免再函復。

二、臺北市府函，有關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無障礙席設置，與文化平權政策

不符且與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有違等情案之檢討改善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四（三）1，並影附本次臺北市府於制度面之改進意見，函請文化部、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同時副知臺北市府）參考辦理，於 112 年 4 月 30 日前見復；抄送核簽意見四（三）2、3，函請臺北市府於 112 年 4 月 30 日前續辦見復。

三、行政院函，有關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無障礙席設置，與文化平權政策不符且與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有違等情案之檢討改善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四（二），函請行政院續辦見復。

四、臺北市府函，有關「陳悅記祖宅（老師府）」土地容積移轉案，經最高行政法院判決後，仍未積極處理或補正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二，函請臺北市府續辦見復。

五、新北市政府函，有關據訴新北市定古蹟淡水崎仔頂施家古厝修復工程，導致無法開闢道路，疑有違法瀆職等情案之說明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抄送核簽意見五（一）1 至 4，函復陳訴人；有關市定古蹟「原英商嘉士洋行倉庫」部分，非屬本案調查範圍，爰不予併案處理，移請監察業務處處理。

六、文化部函，有關新北市土城區普安堂多次申請為市定古蹟，新北市政府於處理申請案件過程中有無違法失職等情案之



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調查意見二，文化部研議之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修正條文，業經行政院政務委員審查完竣，待提行政院院會通過後送立法院審議，來文先予併案存查。

散會：上午 11 時 42 分

#### 十、本院教育及文化、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11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43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堃 林文程  
林郁容 林國明 林盛豐  
范巽綠 浦忠成 張菊芳  
葉大華 趙永清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 郭文東 陳景峻  
蔡崇義

請假委員：王幼玲（公假） 王榮璋（公假）  
紀惠容（公假） 葉宜津（公假）  
鴻義章（公假）

主席：浦忠成

主任秘書：李 昀 施貞仰

紀錄：張瑀升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乙、討論事項

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函及桃園市政府函各 1 件，有關桃園市一名學生因出現情緒行為，遭同學家長不當攻擊；雲林縣某國小一名學童，遭校方以特教資源不足

及維護其他學童受教權益為由，予以「驅逐」。究教育主管機關對具情緒行為問題的身心障礙學生提供協助情形、與學生實際需求有無落差；是否善盡責任，保障該等學生教育權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一），函請該局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前續辦見復。

二、桃園市政府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二），函請該府於文到之日起 6 個月內續辦見復。

二、教育部函及雲林縣政府函各 1 件，有關桃園市一名學生因出現情緒行為，遭同學家長不當攻擊；雲林縣某國小一名學童，遭校方以特教資源不足及維護其他學童受教權益為由，予以「驅逐」。究教育主管機關對具情緒行為問題的身心障礙學生提供協助情形、與學生實際需求有無落差；是否善盡責任，保障該等學生教育權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分別抄送核簽意見三（一）、三（二），函請教育部及雲林縣政府續辦，於文到之日起 6 個月內見復。

三、行政院函 2 件，有關短期補習班虐待兒童事件，究我國現行防範短期補習班發生不當對待幼兒事件之機制、相關法令規定及是否落實執行；又違規收托學齡前幼童現況、如何杜絕類案再發生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調查意見函請改善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一）至（六

），函請行政院督導所屬確實檢討改進，每 3 個月（按季）將辦理情形續復。

二、糾正案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一）至（七），函請行政院督導所屬確實檢討改進，每 3 個月（按季）將辦理情形續復。

三、本案後續如需辦理實地履勘、實地查核等事項，同意授權調查委員辦理。

四、行政院函 2 件，有關教育部採行之評鑑與稽查督導措施，未能有效防範幼兒園一再發生不當對待幼兒事件，亦欠缺檢討與評估等情案之檢討改進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糾正案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行政院督促教育部確實檢討改善，除部分列有處理期限者外，其餘於文到之日起 2 個月內見復。

二、調查意見函請改善部分：抄送核簽意見三，函請行政院督促所屬確實檢討改善，於文到之日起 2 個月內見復。

三、本案後續如需辦理實地履勘、實地查核等事項，同意授權調查委員辦理。

五、教育部函，有關該部對於全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數近 20 年漲幅達 56%，且逾半私校兼任教師占比達 5 成以上等情，長期漠視亦無合理總量管制或調整機制；又對兼任教師現況掌握不足，致部分私校以兼任教師教授必修課程及共同科目，或為降低經營成本，控留編制內員額，難謂符合法定目的，惟至今相關督

導作為及配套措施闕如等情案之檢討改善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糾正意見一，抄送核簽意見三（一），函請教育部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續辦見復；糾正意見二，併案存查。

散會：上午 11 時 44 分

#### 十一、本院教育及文化、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45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堃 林文程  
林郁容 林國明 林盛豐  
范巽綠 浦忠成 張菊芳  
郭文東 陳景峻 葉大華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 趙永清 蔡崇義

請假委員：王美玉（公假） 葉宜津（公假）  
鴻義章（公假）

主席：浦忠成

主任秘書：李 昀 鄭旭浩

紀錄：張瑀升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乙、討論事項

一、范巽綠委員、賴鼎銘委員調查：據悉，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下稱公視基金會）因委外資訊維護廠商疏失，致數位片庫內近 5 年來約 41 萬餘筆數位新聞資料畫面，遭全數刪除，包

含四大公投等重大歷史事件珍貴畫面，凸顯未作備份及資訊安全防護之漏洞。公視基金會每年獲政府編列高達新臺幣 9 億元之預算，遭此次事件後，需耗費公帑向其他同業採購製播需用之資料畫面，以補該事件破網。究政府針對補助公視基金會，有無監管其經營運作並定期稽查其內外控之機制？面對類似事件，是否有主動要求其儘速改善缺失之積極作為？實有深入瞭解之必要案調查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請參酌葉大華委員、蘇麗瓊委員意見修正，本案修正後通過。

二、調查意見一、二，分別提案糾正文化部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案涉業務已移撥數位發展部，爰請繼受機關續處相關事宜）。

三、調查意見三，函請文化部、數位發展部督同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確實檢討改進見復。

四、調查報告案由、調查意見及處理辦法，上網公布。

二、范巽綠委員、賴鼎銘委員提：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於一年內，續發生遭勒索病毒攻擊及片庫資料遭廠商刪除高達 41 萬餘筆之重大資安事件，引發外界訾議，除嚴重影響公信力，更凸顯該會資通安全管理作業鬆散，核有違失；而文化部身為主管機關，不僅未能正視該會長期存在資安經費及專業人力不足之窘境，致使公視難以落實關鍵基礎設施及資安 A 級機關之法遵要求

，復未能積極有效推動公共電視法修法作業，導致每年補助之有限經費，僅足敷支應基本營運需求，遑論用以推動數位轉型及保障資通安全；另對於公視董監事選任稽延處理，致難以有效監督公視治理，故資安缺失迭生，有以致之，該部顯未善盡督導職責，實難辭怠失之咎。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對於公視遭受勒索病毒攻擊事件，未依規於時限內通報之失，竟未警覺公視資訊安全管理管理制度管理鬆散，復對公視數位新聞片庫資料遭廠商全數刪除之資安事件，竟低估公視片庫資料重要性，除事前對公視資安潛在風險，未能及早發現並積極督導改善外，另於事件發生後，亦未能考量本案對公視營運及文化資產之衝擊，率爾同意通報為「第一級資通安全事件」，顯未善盡職責，置國家關鍵基礎設施於高風險之中，核均有怠失，爰依法提案糾正。提請討論案。

決議：糾正案文併同調查報告修正通過並公布。

散會：下午 12 時

## 十二、本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國明 范巽綠 張菊芳  
郭文東 蔡崇義

列席委員：王麗珍 李鴻鈞 林文程  
林郁容 林盛豐 施錦芳  
浦忠成 陳景峻 葉大華  
葉宜津 趙永清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蘇麗瓊

請假委員：王幼玲 王美玉 紀惠容

高涌誠

主 席：郭文東

主任秘書：楊華璇

紀 錄：李孟純

#### 甲、報告事項

#####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二、監察業務處移本會參考，有關蘇君陳訴，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因渠與其配偶涉嫌貪污治罪條例，執行通訊監察，涉有未依通訊保障及監察法第 5 條第 4 項規定辦理；嗣通訊監察結束後，亦未報由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陳報臺灣橋頭地方法院通知渠等情。報請鑒察。

決定：存參並列為中央機關巡察議題參考。

##### 三、監察業務處移本會參考：有關審計部派員查核司法院建立量刑資訊系統運用情形，據報核有效能過低情事，經通知司法院秘書長督促檢討改進，據復已研提改善措施等情。報請鑒察。

決定：存參並列為中央機關巡察議題參考。

##### 四、據訴，渠為舶○國際有限公司之負責人，舶○公司前為國防部 101 年政教視聽器材組合音響採購案之得標廠商，詎被訴交付大陸地區生產之組合音響，並出具不實之產地證明書，涉有詐欺等嫌；該案經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以 107 年度刑智上易字第○號判決有罪，於審理程序中，渠向法院聲請勘驗組合音響，即得證明該組合音響非大陸地區產品，詎遭駁回。究竟交付予國防部政治作戰局之組合音響，是屬於大陸地區產品或者

依進口貨物原產地認定標準第 5 條，以最終實質轉型國家或地區為其原產地，而屬臺灣所製造產品？此項證據調查及認定，足以動搖法院為勝、敗訴之決定，影響陳情人之權利甚鉅，法院不為此項證據調查，是否有應予調查之證據未予調查之違失？是否有造成陳情人遭受冤獄之情事？均有調查之必要案，陳訴人之委任律師申請閱覽本案調查報告全卷乙節，為保障陳訴人救濟權益，已通知委任律師於 11 月 8 日來院閱覽相關調查資料。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 五、彭君續訴，前交通部長郭君前被控在臺灣鐵路管理局臺北車站招標案中涉收賄判刑 8 年確定，因罹患癌症刻保外就醫，所涉招標案為促參案件，有關被論罪科刑之行賄、收賄合意的時間、地點及合意方式等相關人證事證物證，是否符合證據法則、經驗法則、無罪推定等原則，因迭有爭論案，請本院提供 111 年 9 月 14 日本會第 6 屆第 26 次會議討論本案之相關會議資料。為爭取時效，先行檢附本案決議案通知單及本院函請法務部研議非常上訴及交臺灣高等檢察署研議再審所研提相關理由（總計 49 頁），函送陳訴人參酌。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 乙、討論事項

##### 一、葉大華委員、施錦芳委員、高涌誠委員調查「據悉，代理進口法國、瑞士化粧品保養品的勇○國際公司被控擅自分裝保養品，並標記『原裝進口』等語，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查扣商品並起訴周姓負責人，最終獲判無罪確定；周員認為北檢未及時變賣，把產品『放到過期』，

要求國家賠償等情案」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修正通過。

(二)調查意見一，函請司法院及法務部檢討改進見復。

(三)調查意見二、三，函請司法院及法務部研處見復。

(四)調查意見四，函請法務部研處見復。

(五)調查意見(含案由、處理辦法、調查委員姓名)經個資遮隱後上網公布。

二、行政院函復，有關 109 年度通案性案件調查研究「刑事案件贓證物及檔卷保管之研究」案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三，請行政院再予檢討，辦理情形於半年後函復本院。

三、司法院函復，有關蘇君等因冤獄案件判決無罪確定，既經法院判決准予刑事補償在案，究原補償決定法院相關司法人員有無依規定將相關卷證函送臺灣高等法院審核，以究明造成該等刑事補償事件之原案件相關承辦人員有無違失？臺灣高等法院刑事庭輪分庭長、審判長乃至於院長，有無依規定詳實審查原刑事案件相關承辦人員之疏失責任，並將相關審查結果函報司法院？司法院刑事廳等相關權責人員有無依規定妥慎審核臺灣高等法院函報之審查結果，並就其中涉有違失者，函送補償法院或其所屬機關，以審究查明應否對其進行行政懲處及行使求償權？原補償決定法院院長有無依規定決定是否就所屬人員行使職務監督，並決定是否就造成刑事補償之人員行使求償權及其求償範圍？事涉長期

以來刑事補償事件違失責任之查究有無落實，以及上開負責審查及督促求償權行使過程之業管司法人員是否涉有違失，而應由本院依憲法第 99 條予以糾彈？殊有深入調查之必要案之查復說明。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參，函請司法院於文到 2 個月內檢討辦理見復。

四、司法院函復，有關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周法官涉違反法官法及法官倫理規範等規定案之查處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三、(一)，函請司法院賡續研議對策及提供相關資料說明，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前見復。

五、法務部函復，有關矯正署高雄第二監獄李姓受刑人，於新收入監時經醫師評估有癌前病變情形，即依監獄行刑法第 13 條規定辦理「拒絕收監」，李員在拒絕收監後仍透過網路直播販賣仿冒品詐騙，高雄二監相關人員有無違失責任等情案之查處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函請法務部，於本案檢討作業竣事後，將通函各機關積極檢討改進之具體成效，併附佐證資料函復本院。

六、密不錄由。

七、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來函，請本院提供 107 司調 0048 調查報告全卷過院參辦乙節。提請討論案。

決議：檢附本案全卷，函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參考。

八、密不錄由。

九、陳訴人續訴，為最高行政法院審理 100 年度判字第 2262 號、100 年判字第 2264 號當事人間商標評定事件，錯誤

適用法律，率為不利之判決，損及權益等情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併案存查。

十、密不錄由。

十一、密不錄由。

十二、司法院函復，據訴，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辦理 106 年執沒字第○號案件，未詳予斟酌，逕依臺灣高等法院 105 年度上易字第○號判決，執行甲公司沒收相關事宜，遞經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非字第○號判決撤銷原判決、該公司聲請發還沒收物後，仍駁回該公司之聲請，涉有違失疑慮等情案之辦理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請司法院就「刑事訴訟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及「刑事訴訟法施行法第 7 條之 22 修正草案」，即刑事訴訟法扣押、沒收執行部分條文之修法進度，於半年後續復本院，並檢附相關文件供參。

(二)來文併案存查。

十三、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函復，有關「法務部函報本院 111 年 1 月至 6 月中央機關辦理國家賠償事件處理情形統計表，暨 108 年下半年至 111 上半年度中央機關辦理國家賠償事件求償情形統計表」等情案之查處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111 年 1 月至 6 月中央機關辦理國家賠償事件處理情形統計表等資料准予備查。

十四、王麗珍委員、葉宜津委員、郭文東委員調查「法務部函送，該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基隆調查站歷年各級長官監督不

周，致遭不肖同仁監守自盜販售扣案毒品，涉及行政違失，請本院審查等情案」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修正通過。

(二)有關趙天祥、秦少興、桂宏正、謝淑美、郭章盛、鮑宏志、林東正、謝發瑞、張益豐、莊國僑涉嫌行政違失部分，另案處理(本院 111 年 11 月 1 日彈劾案審查通過)。

(三)有關徐宿良、詹○霖、林○智等人涉及遺失 6.5 公斤第二級毒品甲基安非他命部分，授權調查委員處理，另起新案調查。

(四)調查意見，函復法務部。

(五)調查意見(含案由、處理辦法、調查委員姓名)上網公布。

十五、葉大華委員、高涌誠委員、王美玉委員調查「據訴，陳情人於民國 108 年 7 月間遭受某少年誹謗，循司法途徑，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裁定不付審理，嗣經臺灣高等法院撤銷發回後，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少年法庭更為調查裁定訓誡，陳情人不服，提起抗告，經臺灣高等法院裁定駁回。陳情人據此經驗，陳情質疑司法院、法務部就現行宣示筆錄制度有違訴訟權及平等原則，雖經司法院於 109 年 1 月 17 日修正少年保護事件審理細則第 27 條及第 52 條規定，惟宣示筆錄之同意、開始審理之裁定及諸多實務執行現況，仍有違釋字第 805 號意旨保障被害人程序參與權；又少年法庭不適任法官於懲戒決議前仍可繼續留任審

理案件，其評鑑機制不足，亦無法保障兒少最佳利益。究現行宣示筆錄制度之執行狀況為何？不適任少年法官退場機制、兒少被害人參與制度，相關主管機關是否有依兒童權利公約善盡保障兒少權益之責？針對保障不足部分是否有積極改善？審理過程是否友善兒少表達意見？是否確實提升兒少司法系統專業人員素質？以上均認為有深入調查之必要案」報告。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調查意見三，函請司法院參處見復。

(二)調查意見，函復陳訴人。

(三)調查報告，移請國家人權委員會參處。

(四)調查意見(含案由、處理辦法、調查委員姓名)上網公布。

十六、內政部移民署、司法院、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勞動部、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復，據訴，為各級法院對人頭帳戶詐欺案件之行為人，論罪標準不一，肇致經濟能力、智識等條件較差者，頻遭羅織入罪，涉有不公等情案之查處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一)金管會部分，抄核簽意見三，請該會續行函復本院。

(二)內政部移民署、司法院、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勞動部及衛生福利部部分，併案存查。

十七、立法委員林俊憲國會辦公室函轉李君續訴，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審理 105 年度重選上更(二)字第 11 號違反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案件，因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實施測謊鑑定人員對證人

之圖譜反應未能正確判讀，致未能採為對渠有利之補強證據，而遭有罪判決等情。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三，函請法務部調查局說明見復，並副知陳訴人及立法委員林俊憲國會辦公室。

散會：上午 10 時 40 分

### 十三、本院司法及獄政、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7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40 分

地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國明 林盛豐 施錦芳  
范巽綠 浦忠成 張菊芳  
郭文東 陳景峻 趙永清  
蔡崇義

列席委員：王麗珍 李鴻鈞 林文程  
林郁容 葉大華 葉宜津  
蕭自佑 賴振昌 賴鼎銘  
蘇麗瓊

請假委員：王幼玲 王美玉 紀惠容  
高涌誠 鴻義章

主席：郭文東

主任秘書：楊華璇 吳裕湘

紀錄：李孟純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乙、討論事項

一、臺灣高等檢察署函復，有關最高法院 107 年度台上字第 1016 號，陳姓被告被訴殺人未遂案件，僅憑單一警訊證人指認，未採認對被告有利之證據，也未

採用進行彈道比對鑑識等科學證據，率為有罪判決；且警方扣押物衣物未即時送鑑定，又未移送法院審理等情案之查處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併案存查。

二、王君續訴，有關臺灣花蓮地方法院（96年訴字第 320 號）等歷審法院刑事判決，審理渠等被訴違反貪污治罪條例，似未詳查事證，就行收賄合意時間等相關證據，過度依賴測謊鑑定，而忽略證據及論理經驗等刑事訴訟法原則。並對都市計畫法相關條文，涉有不當適用等情。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三，函請法務部轉請所屬研議見復並副知陳訴人。

三、內政部函復，獵雷艦慶富詐貸案之慶富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陳君經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裁定限制住居，原於前鎮分局報到，107 年 3 月 27 日因變更住居所改向左營分局新莊派出所報到。惟自同年 5 月 6 日起並未按日報到，經法院於同年 5 月 23 日拘提未獲，依刑事訴訟法第 116 條之 2 係規定被告報到對象為法院及檢察官，究法院與檢方於辦理被告報到之程序有無疏漏？院檢將被告報到之業務囑託警察機關為之，其法律依據為何？另被告於報到期間逃逸之責任歸屬為何？陳君與其父當時分別陳報住居所，至不同派出所報到，而陳君嗣後變更之住所為空戶，法院同意其變更住居所的裁定是否合宜？警方是否需向住居所查訪？法院是否有要求警方須每日回傳報到資訊，確切掌控狀況？近年來是否亦曾發生類似之被告逃逸事件（例如：偽造降血脂藥主嫌潘君逃逸案）？防逃機制之空窗期有無預防措施？新

修正的刑事訴訟法草案雖增訂偵查、審判及執行程序的「三階段防逃」規定，但草案就本個案亦無法防止其脫逃，是否有再檢討落實防逃機制之需？均有了解之必要案之查處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三，請內政部待調度司法警察條例確實修正後，續將修正結果函復本院。

散會：上午 10 時 42 分

#### 十四、本院司法及獄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9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42 分

地 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田秋堇 林郁容  
林國明 范巽綠 張菊芳  
郭文東 葉大華 葉宜津  
趙永清 蔡崇義 蕭自佑  
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 林文程 林盛豐  
施錦芳 浦忠成 陳景峻  
賴振昌 賴鼎銘

請假委員：王幼玲 王美玉 王榮璋  
紀惠容 高涌誠

主 席：郭文東

主任秘書：楊華璇 施貞仰

紀 錄：李孟純

#####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 乙、討論事項

一、密不錄由。

散會：上午 10 時 43 分



十五、本院司法及獄政、內政及族群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9 日（星  
期三）上午 10 時 43 分

地 點：第 1 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麗珍 林文程 林國明  
林盛豐 施錦芳 范巽綠  
浦忠成 張菊芳 郭文東  
陳景峻 趙永清 蔡崇義  
蕭自佑 賴鼎銘

列席委員：李鴻鈞 林郁容 葉大華  
葉宜津 賴振昌 蘇麗瓊

請假委員：王幼玲 王美玉 紀惠容  
高涌誠 鴻義章

主 席：郭文東

主任秘書：楊華璇 吳裕湘 王 銑

紀 錄：李孟純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乙、討論事項

一、行政院函復，有關據悉西元 1987 年 3 月 7 日約 20 名無武裝越南難民漁船至烈嶼東崗尋求政治庇護，時因陸軍金門防衛司令部（小金門守軍）執行軍令「格殺勿論」，包含嬰孩童及年長者等全數遭殺。案經本院調查報告 77 委 85 號依當時尋獲器具物品認定為匪船，國軍亦為處置過當，乃因國防部已懲處相關人員，而簽報院長核「閱」結案等情案之查復情形。提請討論案。

決議：抄核簽意見三（二），函請行政院轉飭所屬續行查復。

散會：上午 10 時 43 分

\*\*\*\*\*  
**大 事 記**  
\*\*\*\*\*

一、監察院 111 年 11 月大事記

1 日 舉行全院委員第 6 屆第 28 次談話會。

彈劾「花蓮縣政府教育處前處長李裕仁，辦理『花蓮縣立棒球場友善設施改善計畫整建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花蓮縣立棒球場友善設施改善計畫整建工程案』及『花蓮鯉魚潭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興建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之採購，未盡監督職責，洩漏招標相關文件，收受賄賂，且接受得標廠商的招待，前往有女子陪侍酒店等情，核有重大違失」案。

彈劾「趙天祥、秦少興、鮑宏志、林東正、謝發瑞、張益豐、桂宏正、謝淑美及郭章盛，於法務部調查局航業調查處基隆調查站分別擔任主任、副主任、秘書及機動組組長之職，該站自 101 年 11 月至 108 年 9 月期間，陸續發生多起站內職員勾結幫派份子調包扣案毒品，對外販售牟取鉅額不法利益之違法犯紀情事，皆肇因於被彈劾人等未確依該局所訂頒偵辦案件扣押物管理要點規定辦理，且疏於督導所屬職員所致；被彈劾人莊國僑長期擔任該站之駐區督察，亦未依權責監督稽核該站確依規定落實扣押物管理事

宜，致未能維護機關安全、機先發掘違常情事，均核有重大違失」案。

舉辦「2022 年人權海報設計競賽—填心得拿好禮活動」。(舉辦日期為 11 月 1 日至 30 日)

- 2 日 舉行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財政及經濟、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7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6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0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18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

糾正「花蓮縣政府於 105 年間第 3 次重行制定礦石開採特別稅自治條例時，未詳為考量業者負擔能力，大幅調高徵收率，造成徵納爭訟影響財政健全；又未確依規定審核礦石開採業者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之展延申請案件，核均有違失」案。

舉辦「國際勞工組織與核心公約《Introductory course on freedom of association and social dialogue 結社自由與社會對話之介紹 Right to organise and related issues 組織權與罷工權等相關議題》」系列線上課程(第 5 堂)。

- 3 日 舉行各委員會召集人第 6 屆第 28 次

會議。

舉行國際事務小組第 6 屆第 15 次會議。

舉辦「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 (ICERD) 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民間意見座談會(第 1 場次)。

與法國技術推廣總署、法國在台協會、法國駐臺灣人權專家簽署四方協議書。

- 4 日 人權基金會訪團拜會國家人權委員會主任委員，就國際社會所面臨的人權議題交流發展經驗。

- 7 日 國家人權委員會代表團赴日本專案訪察精神障礙觸法者處遇法制及實務。(出國日期為 11 月 7 日至 11 日)

舉辦「人權電影賞析—流麻溝十五號」活動。

- 8 日 舉行監察院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

舉行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交通及採購、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7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內政及族群、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3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16 次聯席會議。

舉辦「法國國家人權諮詢委員會」專題課程。

- 9 日 舉行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司法及獄政、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7 次聯席會議；司法及獄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9 次聯席會議；司法及獄政、內政及族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

舉辦「國際勞工組織與核心公約《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and its promotional framework 職業安全衛生與推動框架公約》」系列線上課程（第 6 堂）。

- 10 日 舉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教育及文化、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6 次聯席會議；教育及文化、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11 次聯席會議；教育及文化、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

糾正「文化部對於本院 103 年度『公廣集團經營成效及問題之探討』專案調查研究報告即已指出之華視定位不明及發展不利等問題，事隔 8 年竟原地踏步，仍未對華視之定位審慎評估加以界定及儘速排除發展障礙，致問題依舊」案。

糾正「文化部所監督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下稱公視）陸續發生遭勒索病毒攻擊及片庫資

料遭刪除之重大資安事件，凸顯該會資通安全管理作業鬆散；文化部未正視該會長期資安經費及專業人力不足之窘境，未積極推動公共電視法修法作業，復稽延處理公視董監事選任，顯未善盡督導職責；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事前對公視資安潛在風險，未能及早發現並積極督導改善，事件發生後率爾同意通報為『第一級資通安全事件』，顯未善盡職責，置國家關鍵基礎設施於高風險中，核均有怠失」案。

地方機關巡察第 10 組前往澎湖縣巡察，受理民眾陳情。會晤白沙鄉鄉長，聽取澎湖離島教育資源城鄉差距、文化資產活化保存維護、醫療照護政策推動、北海小離島交通及商港建設計畫等專題簡報；勘察吉貝石滬群、山水三連滬及馬公鎖港石滬舊址，瞭解石滬文化資產計畫執行情形；聽取澎湖國內商港整體開發計畫簡報，視察金龍頭灣區，瞭解該灣區公共基礎設施施工進度及招商現況。（巡察日期為 11 月 10 日至 11 日）

- 14 日 舉行兒童權利公約（CRC）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舉行日期為 11 月 14 日至 16 日）

國家人權委員會代表團赴德國參加第 8 屆世界反死刑大會暨參訪行程。（出國日期為 11 月 14 日至 23 日）

15 日 舉行預算規劃與執行小組第 6 屆第 21 次會議。

舉行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內政及族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7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29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2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20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外交及國防、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3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14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10 次聯席會議。

糾正「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未依規定查處匿名不實檢控，於查明檢控內容不實後，竟對莊姓中隊長加以議處並調職，助長黑函文化及匿控歪風；另該總隊未編列足夠刑事辦案費用及補充應勤裝備且蒐證器材老舊或功能不足，嚴重影響勤務推動，均核有重大違失」案。

糾正「111 年 5 月間，新竹縣某科技公司羅姓副總開車與機車碰撞致該騎士死亡，新竹縣政府警察局涉替肇事者發布聲明稿引發爭議，顯有違失」案。

糾正「內政部消防署未能確實監督

滅火器、滅火器用滅火藥劑之登錄機構執行認可業務，且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查核發現含有結晶型二氧化矽事件發生後，仍僅重申法令規範，卻未重新全面審視且逐一清查既有型式認可申請文件有無以不實資料取得認可，亦未追溯上游乾粉藥劑來源、追查下游使用工廠及其填裝型號，以杜爭議，核有怠失」案。

16 日 舉行廉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會議。

舉行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16 次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14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16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14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9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內政及族群、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3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交通及採購、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3 次聯席會議。

舉辦「國際勞工組織與核心公約《Case Study on ILO Standards (Part II) 國勞基準個案研習－以歧視與平等相關之爭議為例（國際勞工組織第 100 號與第 111 號公約）暨

ILO and Taiwan: How to keep enforcing ILO labour standards? 台灣與國際勞工組織：如何持續落實國勞公約？》」系列線上課程（第 7 堂）。

17 日 舉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16 次會議；外交及國防、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外交及國防、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14 次聯席會議；外交及國防、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外交及國防、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2 次聯席會議；外交及國防、內政及族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

地方機關巡察第 10 組前往屏東縣巡察，受理民眾陳情。聽取永續農漁畜牧產業策略、養水種電計畫、綠能發展概況等專題簡報；前往佳冬鄉水產養殖產銷班第 8 班（樂漁 8），聽取業者分享民間配合政府政策，提升水產養殖技術，共創永續養殖心得；視察佳冬塭豐海水供應站、林邊綠能生態永續教育園區、內埔龍潭果菜生產合作社，參訪萬巒可可園區，瞭解縣府促進與輔導農漁畜牧發展、打造低碳樂活城鄉之成果。（巡察日期為 11 月 17 日至 18 日）

18 日 外交部遠朋英文班第 29 期一行 9 人，蒞院參訪。

舉行兒童權利公約（CRC）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結論性意見發表記者會。

舉辦與兒童權利公約（CRC）國際審查委員會交流活動。

19 日 與臺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共同舉辦「2022 兒童權利公約（CRC）國際審查會後論壇」。

與國立東華大學合作辦理七腳川循跡－原住民族人權教育工作坊。（活動日期為 11 月 19 日至 20 日）

21 日 地方機關巡察第 6 組前往臺中市巡察，受理民眾陳情。聽取專案報告，瞭解該市豐原區市政推動；社會住宅規劃、興建期程、租金價格與民眾申辦租用情形；東勢區產業發展及 921 災後重建情形；客庄活化推動現況；和平區農業產品發展；老人長照規劃與執行情形，及部落長照營運模式，並視察安康一、二期好宅、客家樂活園區、伯拉罕共生照顧勞動合作社。（巡察日期為 11 月 21 日至 22 日）

與外籍漁工人權組織（OMFR）合作辦理《外籍漁工人權議題利害關係人之行動與對話》利害關係人焦點議題座談。

舉辦「少年矯正機關收容處遇法制現況、變革與展望」座談會。

22 日 舉行國家人權委員會第 1 屆第 35 次會議。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巡察教育部，並就校園性別霸凌、跨性別學生住宿問題、建立校園性別友善及無障礙環境、防制數位性別暴力、論文抄襲、大學自治實質內涵與作為、私校教師教學處遇及私校退場之師生權益保障問題、校園青少年自殺防治、偏鄉及弱勢學童之數位科技教育、技職校院教師至產業研修、代理教師制度等議題，提出詢問與建議。

23 日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巡察國防部本部、外交部本部，並聽取我國後備動員體制改革等 8 項簡報。

與中央研究院合作辦理「資訊科技防疫與人權挑戰」國際研討會。

24 日 舉行訴願審議委員會第 6 屆第 21 次會議。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巡察交通部，瞭解交通部年度預算及職掌業務施政計畫執行情形。

監察院代表團赴墨西哥出席「伊比利美洲監察使聯盟（FIO）第 26 屆年會」。（出國日期為 11 月 24 日至 12 月 5 日）

25 日 舉辦「111 年人權議題專題論壇」。

28 日 舉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4 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舉行日期為 11 月 28 日至 29 日）

監察院李副院長鴻鈞率團赴日本公務考察。（出國日期為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2 日）

29 日 舉行 111 年 11 月份工作會報。

司法及獄政委員會巡察司法院，對憲法訴訟新制提出諸多關切，並就明年即將實施之行政訴訟新制，如何優化當事人近用司法權益進行瞭解。同時呼籲應強化性別統計、保障性侵被害人之司法程序、提升司法人員性平意識，及建議司法院應勇於釐清公眾誤解議題，例如未成年者之被告資料不得公開等規定，並納入司法公眾教育之一環。

舉辦「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民間意見座談會（第 2 場次）。

## 二、監察院 111 年 12 月大事記

1 日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聯合巡察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法務部矯正署臺中監獄暨附設培德醫院、臺中戒治所及矯正教育館，關心精神病患復歸社區之規劃與執行；失智共照中心之作法；茄荖山莊藥酒癮戒治模式複

製之可能性；培德醫院人力配置與運作；司法精神醫院（病房）之規劃與推動；強制治療制度辦理成效，及矯正自營商城優化計畫之推動等多項問題並提出建言。（巡察日期為 12 月 1 日至 2 日）

2 日 參與行政院「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4 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結論性意見發表記者會。

舉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國際審查委員會交流活動。

6 日 舉行全院委員第 6 屆第 29 次談話會。

彈劾「110 年 4 月 16 日被彈劾人顏敏森為松山分局中崙派出所時任副所長輪值當晚主管，對於民眾闖入叫囂及毀損值勤臺公務電腦螢幕一事，除未詳實通報分局勤務指揮中心外，亦指示服勤員警隱匿案情；被彈劾人許書桓為該所時任所長，除未指示所屬續查並依法處置，亦未呈報分局長官外，甚至與被彈劾人傅榮光巡佐共同將駐地監視器主機之硬碟格式化，湮滅他人刑案證據；被彈劾人林志誠為時任分局長，明知監視器影像已被湮滅，卻仍對外以停電為由掩蓋事實，被質疑後說法數變，於本院詢問時仍飾詞狡辯，該 4 員核有重大違失」案。

彈劾「林鳳儀教授兼任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系主任、國立臺南藝術大學主任秘書及音像藝術學院院長期間，辦理教育部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原為科技部，111 年 7 月 27 日改制）委託計畫、臺北科技大學及臺南藝術大學校內統籌經費，以不實會計憑證方式詐領計畫經費補助款合計新臺幣 485 萬 2,617 元，同時亦為私營公司之實際負責人，違反公務員服務法規定，損及政府信譽」案。

7 日 舉行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財政及經濟、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7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1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19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18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內政及族群、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9 次聯席會議；財政及經濟、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3 次聯席會議。

糾正「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臺南區處及虎尾糖廠馬光農場所轄農地遭傾倒廢棄物，惟該公司未落實土地巡查，管理階層未確實掌握整體狀況，甚有基層主管知法犯法，衍生至少新臺幣 7.8 億元清理費等情，違失情節重大」案。

糾正「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電力修護處辦理各電廠機組大修或檢修工作，協力廠商人員加班異常卻未依約裁罰。又該處員工支援電廠大修，核給加班費及補休浮濫，且有代他人刷卡、協力廠商人員未遵守電廠門禁管制規定等情，確有違失情事」案。

糾正「桃園市政府為桃園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之主管機關，該基金 107 至 109 年依『桃園市政府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要點』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各項活動，惟部分計畫內容與社會福利政策未盡相符，難謂具擴充社會福利及照顧弱勢民眾功能等情，核有違失」案。

舉辦「臺灣移工與人權專業論壇」。

8 日 舉行各委員會召集人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

舉行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30 次會議；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30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3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27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外交及國防、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外交及國防、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7 次聯席會議；內政及族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2

次聯席會議。

糾正「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北投分局因偵辦他案，引發輿論質疑警方借提人犯竟私下通融得以見親友。惟究係何人通知洪男親友至偵查隊會面等情節，內政部警政署、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及所屬北投分局迄今仍無法釐清，核有重大違失」案。

糾正「新竹縣五峰鄉公所辦理 102 年度開口契約災害搶修工程，因規劃設計時，未覈實確認主工項預算單價、履約驗收及工程驗收結算作業等缺失，肇致廠商逾期開（竣）工及扣罰違約金之爭議久懸不決等情，核有違失」案。

糾正「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未能掌握所轄中區興中街 1 棟 7 層樓集合式住宅，早已作為住宿類（H 類）使用，且屬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致未要求所有權人應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輕忽建築物住宅安全管理；另該局對該府消防局數度有關逃生通道擅設柵門、梯間堆置雜物、直通樓梯堵塞等情之通報竟未積極處理，致生 6 死 5 傷之火災事件，經核確有怠失」案。

糾正「高雄市政府放任該市城中城大樓歇業商場違規使用，未能掌握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又該府消防安全檢查消極被動、流於形式；另內政部疏於督促各地方主管建築機關儘速實施集合住宅之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等情，亦有疏失」案。

糾正「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及南投縣政府於地籍圖重測時，未就南投縣○○鄉○○○段重測前 174-1 與 174-4 地號土地毗鄰之未登記土地，及時辦理土地所有權第一次登記；又法院判決確定後，該府及該縣水里地政事務對於各該土地註記重測界址糾紛未解決之字樣，懸宕超過 20 年始予註銷，均核有違失」案。

糾正「雲林縣政府地政處於 106 年至 109 年間辦理該縣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相關工程採購案，該處人員接受承攬廠商飲宴應酬（含有女陪侍）招待及金錢賄賂，涉犯貪瀆不法；另該府採購業務與人事差勤管理及監督功能亦有不彰，均核有違失」案。

糾正「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中崙派出所於 110 年 4 月 16 日凌晨 2 時許遭民眾闖入叫囂，甚至毀損公務電腦螢幕，核有『通報機制失控』、駐地監視錄影系統『管控機制失靈』、事證『調查機制失能』、人員風紀『督考機制失常』等重大違失」案。

彈劾「游迺文身為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國內投資組組長，竟假借其職務權力與他人合謀炒作特定股票，與有職務上利害關係人飲宴餐聚，以言語暴力對所屬同仁職場霸凌

，暨於上班時間購買興櫃股票，明顯影響公務人員廉潔暨機關之紀律形象，損害政府信譽。蔡豐清身為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局長，長期包庇縱容游迺文相關違法或不當行為，導致公眾喪失對其職位之尊重及執行職務之信賴。核其等 2 人違失事證明確，情節重大」案。

9 日 前彈劾「被彈劾人顏南全於擔任最高法院法官期間，涉將最高法院審理中之案件訊息透漏予翁茂鍾，並向翁茂鍾請託關說其子兵役分發事宜，且審理最高法院 93 年度台上字第 2143 號怡華公司訴請諸慶恩損害賠償事件，及審理該院 98 年度台上字第 2173 號巴黎銀行訴請吳仙富及怡華公司損害賠償事件，未揭露與翁茂鍾交往事項並參與評議，又涉及多次參與翁茂鍾及其委任律師在場之飲宴、受贈襯衫及營養品等違反法官倫理之重大違失行為」案，經懲戒法院判決：「顏南全被移送如附表編號 1、13、19 至 21 所示部分免議。其餘被移送部分均不受懲戒」。

舉辦「國際人權日人權公約線上論壇」。

13 日 舉行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交通及採購、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6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

第 6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11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內政及族群、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7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內政及族群、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交通及採購、內政及族群、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

糾正「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處前處長林文楨、前工程師吳俊宗，利用職務之便，對經辦之公共工程，洩漏採購標案內容予特定廠商，並收受回扣，顯見積弊已久，交通部和桃機公司之採購行政管理及監督功能不彰，確有違失」案。

糾正「南投縣政府及嘉義縣政府長期對轄內非法旅宿與違規擴大營業旅宿之管理工作不力；新竹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及花蓮縣政府，長期未重視非法旅宿稽查與裁處，未採取積極作為解決相關缺失；屏東縣政府對於旅宿業之監督、輔導及管理等相关工作，明顯不足等，均核有重大疏失」案。

糾正「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辦理國定古蹟臺南火車站修復工程，明知施工廠商與設計監造單位顯有毀損古蹟之情事，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規事證明確，卻未積極向業者請求損害賠償，亦未依法告發業者，嚴重損及政府權益，顯有怠失」案。

14 日 舉行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司法及獄政、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8 次聯席會議；司法及獄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10 次聯席會議；司法及獄政、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10 次聯席會議；司法及獄政、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15 次聯席會議；司法及獄政、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

舉辦「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民間意見座談會（第 3 場次）。

15 日 舉行監察院與審計部 111 年第 4 季業務協調會報。

舉行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教育及文化、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27 次聯席會議；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17 次聯席會議；教育及文化、內政及族群、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5 次聯席會議。

糾正「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未依規定確認檢舉人，復以因果倒置之基礎資料進行論文比對，繼而對被檢舉人啟動學術倫理案件調查，且長達 3 年半未成立常設性之學術倫理審議委員會，嗣由該校校長勾選委員名單，對當事人進行審議調查程序，破壞教育行政體制，又拒提供與

檢舉有關資料，違法情節重大；教育部督導不周，放任該校對被檢舉人進行調查長達半年以上，未於規定期限內結案，損及其人格權及學術聲望，均核有重大違失」案。

16 日 前彈劾「由國防部政治作戰局軍眷服務處承辦之『臺北市政校後勤區新建工程』負責該工程驗收之資產及營建管理科前上校工程參謀官陳其麟，向承攬的營造公司暗示新屋有裝潢需求，共收受衛浴設備等價值新臺幣 18 萬 5,912 元之物品，核有重大違失」案，經懲戒法院判決：「陳其麟撤職並停止任用貳年」。

18 日 舉辦「2022 PAINT FOR HUMAN RIGHTS」人權海報設計競賽活動頒獎典禮。

19 日 地方機關巡察第 11 組前往基隆市巡察，受理民眾陳情。拜會市長，聽取基隆城際轉運站專題報告並視察該站；聽取潮境保育區珊瑚棲息環境遭破壞之處理及後續生態維護簡報，瞭解潮境 2.0 計畫等管制措施，並勘察潮境智能海洋館及潮境海灣資源保育區。

召開「身心障礙受刑人權益」機關座談會。

20 日 舉行監察院第 6 屆第 30 次會議。  
舉行預算規劃與執行小組第 6 屆第 22 次會議。

舉辦「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ICERD）國家報告之獨立評估意見」民間意見座談會（第 4 場次）。

21 日 舉行廉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29 次會議。

舉行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第 6 屆第 17 次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內政及族群委員會第 6 屆第 15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 6 屆第 15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16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12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17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6 屆第 15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10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內政及族群、外交及國防、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3 次聯席會議；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內政及族群、教育及文化、司法及獄政委員會第 6 屆第 4 次聯席會議。

糾正「花蓮縣府於 97 年設置『花蓮縣環保科技園區』98 年營運策略改為觀光，致已進駐廠商全數遷出，

長期閒置；環境保護署因監督不周，經糾正在案，惟嗣後又未採取有效監督輔導作為，顯怠於職責等情」案。

糾正「花蓮縣府對環保科技園區廚餘高效能處理機代操作廠商未落實監督，致發生違法事件，斲傷政府形象；又未於勞務採購契約招標規範中規定產出物去化途徑，讓廠商為鋌而走險涉及不法，均核有違失」案。

糾正「111 年 4 月 14 日 2 歲男童恩恩罹患新冠肺炎情況危急，撥打 1922 防疫專線及 119 請求緊急送醫，未能及時獲得緊急醫療救護，衛生福利部與新北市政府均有重大疏失」案。

糾正「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於 109 年間爆發該局國內投資組前組長游迺文與投信業者共同炒作股票，該局無嚴密監控機制，致游員與業者合謀不正利益，聯合炒作股票，造成基金損失，難卸怠失之責」案。

22 日 舉行 111 年 12 月份工作會報。

舉行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6 屆第 17 次會議；外交及國防、內政及族群、財政及經濟、交通及採購委員會第 6 屆第 2 次聯席會議。邀請財團法人國策研究院文教基金會田弘茂院長專題座談「俄烏戰爭及美中競

爭對我國國際外交處境之影響」議題。

23 日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等 7 個常設委員會共同巡察行政院，由院長陳菊擔任領隊。陳院長就監察院 111 年調查、彈劾、糾舉、糾正、審計等職權之各項統計結果，要求行政院重視並積極督促所屬檢討改進。會中本院各委員會召集人或推派之委員，就各委員會專案檢討總結之 17 個議題發言，除由蘇院長及各相關部會首長就重點項目先行說明外，會後亦將另以書面詳實說明回復本院。

26 日 召開「110 年度國家防制酷刑機制訪視試行計畫」交流會議。

27 日 舉行國家人權委員會第 1 屆第 36 次會議。

28 日 前彈劾「國防部軍備局工程營產處前處長張大偉少將，於承辦『公館營區營舍整建統包工程』時，收受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交付賄款新臺幣 2,600 萬元，核有重大違失」案，經懲戒法院判決：「張大偉免除職務」。

29 日 舉行訴願審議委員會第 6 屆第 22 次會議。

地方機關巡察第 11 組前往宜蘭縣巡察，受理民眾陳情。關切該縣在原住民鄉鎮推動社會福利措施及長期照顧政策，至大同鄉崙埤社區的巷

弄長照站 C 據點及聖嘉民老人長期照顧中心，瞭解該據點「部落共生」服務經驗，以及該長照中心運用智慧系統整合照顧服務情形。

地方機關巡察第 7 組前往彰化縣、南投縣巡察，受理民眾陳情。關心彰化縣政府對農地違章工廠查處（輔導、裁罰、拆除）、火葬場設置、水五金生產聚落規劃之辦理情形，並造訪違章工廠轉型成功之欣大園藝噴水工具有限公司，瞭解其依法令改善違章過程，又至台灣水五金創新精品館，關切水五金產業發展現況；前往南投縣伊達邵部落文化健康站，瞭解該站運用前瞻計畫補助經費改善硬體設施狀況。另赴草屯鎮九九峰遊憩園區，瞭解園區開發現況及計畫執行進度。（巡察日期為 12 月 29 日至 30 日）

於新竹監獄進行「身心障礙受刑人權益之人權專案」訪視。